

西藏自治区昌都市江达县 2026 年 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 实施方案（全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要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把常态化帮扶纳入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实施，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政府的工作部署，根据《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6〕10号）、《西藏自治区财政厅等五家单位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藏财农〔2026〕20号）、《西藏自治区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实施细则》（藏财农〔2021〕44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县 2026 年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规模，制定江达县《2026 年西藏自治区脱贫县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如下。

一、编制依据

根据《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6〕10号）、《西藏自治区财政厅等五家单位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藏财农〔2026〕20号）、《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藏财农指〔2025〕51号)、《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藏财农指〔2025〕58号)、《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预算的通知》(藏财农指〔2026〕13号)、《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6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预算的通知》(藏财农〔2026〕22号)、《西藏昌都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6年常态化帮扶补助市级配套资金预算的通知》(昌财农指〔2026〕6号)以及《江达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6年财政收支预算的通知》(江财预指〔2026〕1号)文件精神,为深入推进统筹整合使用常态化帮扶资金,优化财政涉农资金供给机制,加快我县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进程,结合我县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

(一) 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和昌都市关于常态化帮扶补助工作要求,按照“整合项目、聚焦资金、集中投放、精准扶持”的总体思路,以提高常态化帮扶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以建立项目资金整合平台为抓手,创新体制机制、加大统筹整合力度,加强资金捆绑使用,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加强脱贫巩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美丽乡村建设,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步伐,全面提升农村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水平,优化常态化帮扶资金供给机制,改革资金管理使用方式,推进资金统筹安排,

保证资金安全、规范运行，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把常态化帮扶纳入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实施，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实施。

（二）统筹目标

结合我县实际情况，通过整合，形成“多个渠道引水、一个龙头放水”的乡村振兴投入新格局，激发我县内生动力，支持围绕突出问题，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为目标，统筹整合使用各级常态化帮扶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确保做好常态化帮扶各项工作。

（三）基本原则

1、坚持政府主导、统筹规划。充分发挥政府在统筹常态化帮扶资金中的主导作用，由政府统一规划，确保统筹常态化帮扶资金向乡村振兴示范村、重点帮扶村倾斜。

2、坚持多渠道整合、统筹使用。在统筹常态化帮扶资金过程中，做到“多管道进水、一个池子蓄水、一个出口放水”，坚决把乡村建设放在重中之重位置，优先保障乡村建设支出，兼顾农业农村发展的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

3、坚持精准发力、注重实效。统筹整合的资金与持续巩固提升紧密挂钩，精确瞄准高原和美乡村、帮扶产业发展，提升产业帮扶质效，优先用于带动防止返贫致贫对象和需要继续帮扶的原建档立卡脱贫人口通过产业增收、支持补齐必要的小型公益性

基础设施建设短板、重点帮扶村，着力增强自我发展能力，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提升可持续发展水平。

三、目标任务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要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把常态化帮扶纳入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实施，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的精神，根据《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6〕10号）、《西藏自治区财政厅等五家单位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藏财农〔2026〕20号）等要求，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落实主体责任，聚焦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要求，做到查漏补缺、弥补短板弱项有关工作，资金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发展和必要的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解决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做到突出重点，集中投入，形成合力，管好用好资金，切实发挥常态化帮扶资金使用效益。

四、统筹整合资金范围

本方案中统筹整合常态化帮扶资金范围指中央、自治区、市、县财政用于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资金。主要有：中央、自治区、市、县财政预算安排的常态化帮扶资金。

五、组织领导

由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和财政局牵头，根据乡村振兴规划，调整项目布局、优化产业结构、统筹推进各类基础设施建设，

充分发挥项目建设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有序推进全县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进程。

领导小组：

组 长：张 雷 鸣 县委副书记、县长
常务副组长：王 小 丹 县委常委、政府常务副县长
丁增多加 县委常委、政府常务副县长
副 组 长：洛松次成 县政府副县长
达 泽 仁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格桑曲珍 县财政局局长
李 杰 县发改委主任
斯兰措姆 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书记
丁 宏 霞 县审计局副局长
淦 卫 庆 县水利局局长
尼玛德吉 县经济信息和商务局
普布泽仁 县林草局书记
雷 礼 县住建局局长
冬 花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曾 鹏 昌都生态环境局江达县分局局长
赵 志 强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向巴桑登 中国农业银行江达县支行行长
十三乡（镇）乡（镇）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洛松次成

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格桑曲珍、李杰、斯兰措姆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陈仕财同志具体负责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的分配、项目审核、申报、对接等工作；何强同志同志具体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

六、方案资金来源

昌都市江达县 2026 年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统筹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资金 30042.4 万元，其中：中央常态化帮扶补助资金 20884 万元（其中：中央开发式帮扶任务补助资金 10635 万元；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 8485 万元；中央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 1764 万元）；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资金 5434 万元（其中：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 1614 万元、自治区常态化帮扶资金 3316 万元、自治区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 151 万元、自治区以工代赈任务资金 353 万元），市级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资金 914.4 万元，县财政本级常态化帮扶资金 2810 万元。

七、统筹整合资金分配方向

我县结合实际，本着聚焦问题、突出问题、补齐短板，强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消除致贫返贫风险的原则，继续支持培育和壮大脱贫地区特色产业，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短板。实施方案建设内容主要分为乡村特色产业发展、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及高原和美乡村推进类。本实施方案总投资 30042.4 万元，共计 38 个，主要用于乡村特色产

业类、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高原和美乡村类、人居环境整治类、贷款贴息类及其他类等六大部分，其中：乡村特色产业发展类 9788.13 万元，占总资金的 33%；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 10731.08 万元，占总资金的 36%；高原和美乡村类 3888.48 万元，占总资金的 13%；人居环境整治类 5244.74 万元，占总资金的 17%；贴息贷款类 214.23 万元，占总资金的 0.6%；其他类 175.74 万元，占总资金的 0.4%。

（一）乡村特色产业发展类

昌都市江达县 2026 年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用于乡村特色产业发展类 9788.13 万元,已到位资金 9788.13 万元,资金用于 12 个项目。

1. 昌都市江达县川贝母种植项目

项目投资：600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江达镇敏达村

建设内容：盘活原有 60 栋温室大棚，改良土壤 2254.99 平方米，喷灌系统 40 套，施肥施药系统 880 米、采购贝母种苗三年苗 676500 株，种植面积 6764.99 平方米。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责任人：斯兰措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11 月竣工，2026 年 12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带动 60 户 330 人增收，预计年收益 30 万元。

2.昌都市江达县市级非遗项目俊索智桑藏香制作技艺建设项目

项目投资：800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卡贡乡车所村

建设内容：扩建仓库 50 平方米；厂房扩建 100 平方米（含配备相应的展示柜台、需要天花板）等配套基础设施；购置粉碎机 2 台、缝纫机 5 台（Jack F5）、石磨机 2 台、切割机 2 台、搅拌机 1 台、全自动香珠机 1 台（带香片模具 12 个）、倒流香机 1 台、饲料颗粒机新款轮转 400 型带 380V45 电机；香包布料 1000 平方米；4.货柜 5 个、包装操作台 5 个(配备相应的椅子)、暂存柜 5 个。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责任人：次仁曲珍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11 月竣工，2026 年 12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主要通过群众务工进行工资发放，项目建成后，运营期内，项目年收入约为 50 万元。

3.昌都市江达县波罗乡冲桑 7 队波罗古泽刻板制作基地提升项目

项目投资：900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波罗乡冲桑村

建设内容：新建波罗木刻加工厂，新建管理用房，新建1层框架结构厂房、一般安装工程，强弱电、给排水、空气热源泵、防雷接地等及室外附属工程。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责任人：次仁曲珍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2026年4月开工建设，2026年11月竣工，2026年12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主要通过群众务工进行工资发放，项目建成后，运营期内，项目年收入约为50万元

4.江达县卡贡乡卡贡村2026年养殖基地改造项目

项目投资：300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卡贡乡卡贡村

建设内容：改建或新建标准化圈舍2260 m²（猪圈栏杆408米.猪圈拆除926 m²等）、配套用房改造（乳胶漆翻新226 m²等）、脱酸厂升级改造（更换门窗12 m².脱酸晾晒架84 m²）、冷库升级改造（电缆敷设200米，设备检修4套等）、饲料房升级改造（屋顶防水270 m²地面防潮1350 m²等）冷库场、脱酸厂、厂区地面硬化2158 m²等配套附属设施。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责任人：斯兰措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2026年4月开工建设，2026年11月竣工，2026年12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受益情况:带动 42 户 214 人稳定增收,预计年收益 21 万元。

5.江达县 2026 年牦牛到户养殖项目

项目投资: 1800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 德登乡、青泥洞乡、生达乡、字呷乡、邓柯乡等 13 乡镇

建设内容: 购置 3-4 岁的本地江达牦牛 2250 头,分发到德登乡、青泥洞乡、生达乡、字呷乡、邓柯乡等 13 乡镇建档立卡脱贫户和监测对象,计划从本县行政区域内购牛,优先考虑从我县超载户中购江达牦牛。

项目主管部门: 江达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责任人: 斯兰措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 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11 月竣工,2026 年 12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 每头牛每年产奶、酥油等自食、销售户均年增收约 0.5 万元,村集体年获 22.5 万元稳定收益。

6.江达县原 2018 年温室大棚 2026 年大棚维修(巩固)项目

项目投资: 430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 江达县十三乡镇

建设内容: 对江达县原有的 115 栋温室大棚(其中:德登乡仁真都村、邓柯乡青棵村,岗托镇佐如村、青泥洞乡索日村、汪布顶乡汪布顶村,岩比乡岩比村、字嘎乡字嘎村、生达乡色巴村、娘西乡易地搬迁点温室大棚各 10 栋。波罗乡古色村温室大棚 5

栋，卡贡乡卡贡村温室大棚 20 栋）进行进行棚膜更换 40000 m²、棚架维修、围栏安装 4000m 等。选用 EVA 多功能复合膜，具备高透光率、防雾流滴和优异的耐候性，首先拆除原有旧膜、重新铺设新的、最后固定安装。棚架对锈蚀部位进行彻底除锈，然后涂刷防锈底漆和面漆。对轻微变形的骨架进行机械矫正并加固，必要时增加斜撑以增强稳定性。对严重锈蚀、变形或断裂的骨架构件予以更换，确保整体结构安全。围栏支撑框架采用热浸镀锌钢管，具备优异的耐候性与抗腐蚀性；防护网选用高强度防虫网，兼顾防护与透光。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责任人：斯兰措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11 月竣工，2026 年 12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实施可提高蔬菜大棚利用率，将原先的部分损坏大棚修复利用，实现农业增效、农户增收、集体增利，按出租来算，项目实施后大棚出租每个 2000 元可提升至 2500—3000 元。

7.江达县卡贡乡卡贡村原 2018 年文化产业基地 2026 年市级非遗勉萨唐卡制作技艺提升（升级）项目

项目投资：500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卡贡乡卡贡村

建设内容：将 2018 年原有基地改造为勉萨唐卡绘画、制作、展销一体化综合性用房，原唐卡生产车间 1163.12 平方米，综合用房 422.18 平方米，室外修理区 291 平方米改造提升，设备清单（绘图仪 2 台、佳能 3930 彩色一体机一台、喷绘机一台、原料粉碎机三台、无粘粉祥云香机一台等相关唐卡绘画相关设备）。新建唐卡绘画制作间 391.16 平方及其相关附属。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责任人：次仁曲珍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7 年 6 月竣工，2027 年 7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该项目实施一方面可直接带动画师收入提升、合作社产值增长、文旅消费增加。另一方面可带动就业、传承非遗、提升县域品牌、促进文旅融合。预计每年可带动群众就近就业每年增收 36000 元、集体分红增收 20 万元。

8.江达县江达镇岗达村原 2017 天然饮用水开发 2026 年提升改造（升级）项目

项目投资：2969.13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江达县江达镇岗达村

建设内容：对厂区进行升级改造总建筑面积 5492.04 平米，包括建设综合展厅 843.5 m²；对现有西得乐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包括升级套标机、巴氏杀菌+紫外线双重消杀设备，更换瓶型模具、堆垛程序变更等；增设码垛机及配套输送带、投盖机、包机

及配套输送带、热收缩炉机等设备。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经济信息和商务局

项目责任人：尼玛德吉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7 年 6 月竣工, 2027 年 7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受益情况：通过项目的实施,可进一步增加项目点群众收入,预计每年可产生效益 196 万元,也可带动群众就近就业。

9.江达县卡贡乡卡贡村原 2018 年汽车修理厂 2026 年设备采购（升级）项目

项目投资：100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卡贡乡卡贡村

建设内容：为卡贡乡汽车修理厂采购工具一套、5 吨行吊、打气泵、电焊机、轮胎风炮支架、气动液压千斤顶、柴油发电机（拖拉）、气动黄油机全自动高压注油器、三相异步电动机、1.05/16 380V 电动空压机、铲片机、轴承清洗机、等离子切割机 120 型等汽修设备采购。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责任人：斯兰措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11 月竣工, 2026 年 12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通过项目的实施，可提高合作社业务能力，进一步增加项目点群众收入，预计每年可带动群众就近就业、分红增收 10 万元。

10.江达县 2026 年江达牦牛繁育体系建设项目

项目投资：848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江达县字嘎乡支巴村

建设内容：为江达县牧业科技园区购置江达牦牛种牛，种牛均为健康、无疫病、体型优良的个体，确保其遗传稳定性和生产性能，为繁育改良奠定基础，其中 4-7 岁母牛 520 头，采购必要的兽药、疫苗和电子耳标，用于种牛的健康管理和个体识别，确保每一头种牛都能被精准追踪。储备青贮饲料、优质牧草等，建立稳定的供应链，确保种牛营养充足。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责任人：斯兰措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7 年 6 月竣工，2027 年 7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购置优质种公牛/种母牛，建立核心育种群，供全县改良。参考同类项目：种牛改良后，产肉量提升 20%+、产奶量提升 15%+、出栏价提升 25%+。园区年繁育优质牦牛/供种收益+育肥出栏收益，辐射带动全县牦牛品质整体提升，肉/奶产量显著增长。推动“养殖+加工+销售”全链条，江达牦牛品牌附加值翻倍，带动精深加工、冷链物流发展。激活牦牛产业价值，

弥补原种场与农户之间的断层，扩大原种场产能，无法直接满足全县牧民的种源需求，通过扩繁预计年培育优质种公牛 10-20 头、良种母牛 100-150 头，推广入户养殖，逐步改变改变全县牦牛蓄种结构，提高群众养殖江达牦牛数量，提升牦牛产业价值，逐步带动 2000 户以上农牧户参与江达牦牛养殖，户均年增收 1-2 万元。

11.江达县江达镇汪巴村 2026 年自驾服务站建设项目

项目投资：492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江达镇汪巴村

建设内容：本项目规划新建总建筑面积 640m² 服务站，并配套完善室外附属工程；同步新建防护挡墙 34m，实施场地硬化 463.45m²、绿化景观 439.10m²、生态停车场 1240m²，配套建设室外配电、室外给排水专项工程各 1 项。满足自驾、骑行、徒步等文旅客群需求，打造集休憩便民、物资补给、文旅咨询于一体的综合服务配套。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责任人：次仁曲珍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7 年 6 月竣工，2027 年 7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利用货车、自驾游等游客停靠资源，提供停车、住宿、餐饮等服务，带动群众就业增收。该项目的实施后，可为汪巴村群众提供就业岗位 3-5 个，人均就业年收入 3.96 万元。

可以受益 67 户，334 人，使江达镇汪巴村群众增加直接收益，改善农牧民生活，每年可为每户群众增加约 3000 元的直接经济收入，全村年均总带动增收=67 户×0.3 万元/户=20.1 万元，生活水平能得到进一步的提高。

12.江达县同普乡格巴村 2026 年农特产品销售点建设项目

项目投资：49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同普乡格巴村

建设内容：新建一座 100 平方米的一层农特产品销售点，整体平面布局功能齐全，主体立面建筑融入当地藏式风格。同步完成农特产品销售点运营所需的全部物资采购与安装调试工作。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责任人：斯兰措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11 月竣工，2026 年 12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依托 317 国道过境优势，可辐射 G317 国道过境游客、格巴村及木巴村部分村民，年营业额 8-12 万元。扣除商品采购成本、人工工资、水电杂费等运营成本后，年净利润预计 5 万元用于村集体分红，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实力，破解村级集体经济薄弱难题。

（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类

昌都市江达县 2026 年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用于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类 10731.08 万元，已到位资金 1672.79 万元，资金用于 17 个项目。

1.昌都市江达县德登乡地普村多雪自然村桥梁工程

项目投资：549.78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德登乡地普村

建设内容：新建桥梁 46 米/3 座。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责任人：谭建峰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5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9 月竣工，2026 年 10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 31 户 241 人出行条件。

2.江达县邓柯乡巴龙村巴麦组桥梁工程

项目投资：278.06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邓柯乡巴龙村

建设内容：新建 20 米/1 座钢筋砼预应力空心板桥梁。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责任人：谭建峰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9 月竣工，2026 年 10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 43 户 426 人出行条件。

3.昌都市昌都市江达县江达镇汪巴村山洪沟治理工程

项目投资：353 万元（自治区级以工代赈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江达镇汪巴村

建设内容：新建钢筋石笼护岸 327m，新建排洪渠总长 359.52m，重建桥涵 1 座，新建下河梯步 4 处，消力池 1 处。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水利局

项目责任人：淦卫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10 月竣工，2026 年 11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有效保护 350 亩耕地免受洪水冲蚀，保障农作物稳定产出，避免农业减产损失，夯实农业经济基础。为 2 家企业营造安全经营环境，防止洪水导致的生产停滞与财产损失，保障区域产业稳定发展。

4.昌都市江达县邓柯乡直巴村片区供水保障工程

项目投资：491.95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邓柯乡直巴村

建设内容：新建蓄水池 6 座，集水池 14 座、安装保温桶 58 个，DN25 入户管道安装 3800m，新建配水管道 16900m（DN32～DN75PE 管 1.6Mpa）。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水利局

项目责任人：淦卫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10 月竣工，2026 年 11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惠及 193 户 1468 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降低因水质问题引发的疾病发生率，守护居民健康。

5.江达县邓柯乡直巴村至色日村公路维修工程

项目投资：360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邓柯乡直巴村

建设内容：维修四级砂石公路 33.18 公里，路基宽度 4.5 米、路面宽度 3.5 米。路面维修 116130 平方米，维修钢波纹管涵 6 道，新建盖板涵 1*8 米 2 道，新增浆砌片石挡墙 5000 立方。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责任人：谭建峰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7 年 6 月竣工，2027 年 7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 28 户 136 人出行条件。

6.江达县江达镇麦冬村西龙自然村道路维修工程

项目投资：200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江达镇麦冬村

建设内容：维修四级砂石路 5.5 公里，摊铺砂砾 19250 平方米。新建浆砌片石挡墙 1000 立方米，波纹管涵 5 道。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责任人：谭建峰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7 年 6 月竣工，2027 年 7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 28 户 136 人出行条件。

7.江达县江达镇嘎四村嘎四自然村桥梁工程

项目投资：300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江达镇嘎四村

建设内容：新建混凝土空心板预应力桥梁 1*13 米/2 座。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责任人：谭建峰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7 年 6 月竣工，2027 年 7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 33 户 266 人出行条件。

8.江达县同普乡瓦足村格日尼自然村公路工程

项目投资：400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同普乡瓦足村

建设内容：新建四级砂石公路 3.8 公里，路基宽度 4.5 米、路面宽度 3.5 米。新建波纹管涵 2 道，盖板涵 1 道，片石混凝土挡墙 550 立方。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责任人：谭建峰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7 年 6 月竣工，2027 年 7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 50 户 343 人出行条件。

9.昌都市江达县 2026 年第一批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项目投资：798.29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波罗乡热多村、古色 3 队、俄彭村，同普乡荣松村、江巴村、格巴村，汪布顶乡

建设内容：重建八字墙取水口 4 座，重建沉砂池 4 座，重建引泉池 9 座，重建蓄水池 9 座，其中：重建 5m³蓄水池 5 座，重建 10m³蓄水池 4 座，铺设输配水管线 30580m，新建水源地网围栏 1200m，警示牌 12 块，更换 DN25PE 入户管 9160m，安装防冻取水桩 87 套。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水利局

项目责任人：淦卫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7 年 6 月竣工，2027 年 7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惠及 103 户 1012 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

10.昌都市江达县汪布顶乡卡松多片区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项目投资：798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汪布顶乡卡松多村

建设内容：新建引泉池 12 座，新建蓄水池 5 座，其中：新建 5m³蓄水池 1 座，新建 20m³蓄水池 2 座，新建 30m³蓄水池 1 座，新建 50m³蓄水池 1 座，新建减压池 5 座，安装消毒设施 15 套，铺设输配水管线 26138m，新建水源地网围栏 1200m，警示牌 12 块，更换 DN25PE 入户管 11920m，安装防冻取水桩 149 套。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水利局

项目责任人：淦卫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7 年 6 月竣工, 2027 年 7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惠及 180 户 1578 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

11.昌都市江达县汪布顶乡卓格片区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项目投资：790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汪布顶乡卓格村

建设内容：新建八字墙取水口 1 座，新建沉砂池 1 座，新建引泉池 12 座，新建蓄水池 7 座，其中：新建 5m³ 蓄水池 1 座，新建 10m³ 蓄水池 2 座，新建 20m³ 蓄水池 2 座，新建 30m³ 蓄水池 1 座，新建减压池 8 座，安装消毒设施 10 套，铺设输配水管线 47670m,新建水源地网围栏 1300m,警示牌 10 块,更换 DN25PE 入户管 10320m, 安装防冻取水桩 129 套。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水利局

项目责任人：淦卫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7 年 6 月竣工, 2027 年 7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惠及 170 户 1625 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

12.昌都市江达县生达乡日崩片区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项目投资：788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生达乡日崩村

建设内容：重建引泉池 15 座，重建蓄水池 9 座，其中：重建 5m³ 蓄水池 6 座，重建 10m³ 蓄水池 3 座，新建减压池 3 座，铺设输配水管线 30826m，安装消毒设施 11 套，新建水源地网围栏 1500m，警示牌 15 块，更换 DN25PE 入户管 9000m，安装防冻取水桩 100 套。。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水利局

项目责任人：淦卫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7 年 6 月竣工，2027 年 7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惠及 100 户 1071 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

13.昌都市江达县生达乡片区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项目投资：785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生达乡

建设内容：新建取水井 78 口，重建 20m³ 蓄水池 2 座，新建减压分水池 1 座，铺设输配水管线 27740m，安装消毒设施 8 套，更换 DN25PE 入户管 10000m，安装防冻取水桩 100 套。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水利局

项目责任人：淦卫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7 年 6 月竣工,2027 年 7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惠及 150 户 998 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

14.昌都市江达县生达乡色巴村片区供水保障工程

项目投资:523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生达乡色巴村

建设内容:新建蓄水池 9 座,集水池 10 座、安装保温桶 66 个, DN25 入户管道安装 3100m,新建配水管道 14800m (DN32 ~ DN75PE 管 1.6Mpa)。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水利局

项目责任人:淦卫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7 年 6 月竣工,2027 年 7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工程惠及 186 户 1354 人,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难题。

15、昌都市江达县 2026 年第二批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项目投资:872.67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邓柯乡青稞村、色日村、直巴村、沙嘎村、巴龙村,岩比乡格达村、岩比村

建设内容:重建八字墙取水口 10 座,重建沉砂池 10 座,重建引泉池 5 座,重建蓄水池 15 座,铺设输配水管线 31789m,新

建水源地网围栏 1500m, 警示牌 15 块, 更换 DN25PE 入户管 26000m, 安装防冻取水桩 260 套。

项目主管部门: 江达县水利局

项目责任人: 淦卫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 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9 月开工建设, 2027 年 9 月竣工, 2027 年 10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 项目惠及 260 户 2350 名群众, 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

16、昌都市江达县生达乡鲁色村达弄曲防洪堤工程

项目投资: 1294.89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 生达乡鲁色村

建设内容: 新建防洪堤总长度为 2433m, 建下河梯步 12 处, 排水涵 13 座。防洪堤 C25 埋石砼重力式挡墙, 堤身与基础整体浇筑, 背水面填筑密实。重力式挡墙顶宽 0.5m, 背水面坡比 1: 0.35, 迎水面竖直, 堤顶用 C25 混凝土压顶, 达弄曲段防洪堤基础宽度 2.55 米, 总高度为 3.7m, 全部钢筋石笼护基; 涌起玛段防洪堤基础宽度 2.41 米, 总高度为 3.3m, 全部钢筋石笼护基。

项目主管部门: 江达县水利局

项目责任人: 淦卫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 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9 月开工建设, 2027 年 9 月竣工, 2027 年 10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惠及 108 户 1028 人和 820 亩草场及其它附属基础实施，改善或解决沿岸群众洪水灾害的安全隐患。

17、昌都市江达县生达乡洛玛村防洪堤工程

项目投资：1148.44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生达乡洛玛村

建设内容：新建防洪堤 1635m，新建排洪渠 690m，新建排水涵洞 16 座，下河梯步 6 座。防洪堤采用 C25 埋石砼重力式挡墙，基础宽度 2.34 米，堤顶宽度 0.5 米，总高 3.1 米；排洪渠边墙和底板采用 C25 钢筋砼，厚度均为 0.4 米，基础宽度 3.8 米，总高为 1.6 米，行洪通道高 1.2 米，宽 2.2 米。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水利局

项目责任人：淦卫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7 年 9 月竣工，2027 年 10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惠及 101 户 705 名群众和 325 亩草地，改善或解决沿岸群众洪水灾害的安全隐患。

（三）高原和美乡村类

昌都市江达县 2026 年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衔接资金用于高原和美乡村类 3888.48 万元，已到位资金 3888.48 万元，资金用于 2 个项目。

1.昌都市江达县邓柯乡色日村高原和美乡村建设项目

项目投资：2735.89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邓柯乡色日村

建设内容：宽 3.5 米道路工程 8068.75 米。配套涵洞、排水沟、挡土墙以及护栏。新建水井 100 座（含配套水泵，水管，电线，空开等），维修给水管网一处。新建小型垃圾处理站 1 座，垃圾回收站 1 座、路灯 60 盏、成品垃圾箱 10 个小型垃圾车 2 辆等。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责任人：斯兰措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11 月竣工，2026 年 12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建成后可彻底改善 228 户 1375 人的生产生活基础条件，破解出行、饮水、安全等核心民生难题。

2.昌都市江达县岩比乡岩比村高原和美乡村建设项目

项目投资：1152.59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岩比乡岩比村

建设内容：新建混凝土道路 12219.96 平方米、dn300 钢筋混凝土污水管网 3042.66 平方米；新建 DN300 管道 2767.24m，安装太阳能路灯 30 盏，采购污水处理设备 1 套及其相关附属设施。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责任人：斯兰措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11 月竣工，2026 年 12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惠及 135 户 675 名农牧民，主干道照明与道路升级可消除夜间通行安全隐患，保障出行便捷。污水统一处理破解人居环境短板，减少邻里因排污产生的矛盾，提升村庄宜居度。

（四）人居环境整治类

昌都市江达县 2026 年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衔接资金用于人居环境整治类 5244.74 万元，已到位资金 5244.741 万元，资金用于 4 个项目。

1.昌都市江达县德登乡仁真都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项目投资：1878.51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德登乡仁真都村

建设内容：建设道路工程 8569.3 米（含边沟以及相应护栏，涵管以、50 公分土路肩），路宽 3.5 米。3 个垃圾转运站。35 立方蓄水池一座，300 平方地面硬化以及边护。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责任人：斯兰措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11 月竣工，2026 年 12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建成后可惠及 117 户 825 名村民，彻底改善村内出行条件。

2.昌都市江达县青泥洞乡巴纳村人居环境提升项目

项目投资：708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青泥洞乡巴纳村

建设内容：dn300 排污管道 808.02 米、dn40 给水管道 1230.47 米、dn125 给水管道 9674.2 米、dn150 给水管道 347.47 米、新建 100 立方米清水池 3 座、过滤池 2 座、取水口 2 座、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2 套及室外附属工程。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责任人：斯兰措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6 年 11 月竣工，2026 年 12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 116 户 612 人用水和污水处置条件。

3.昌都市江达县卡贡乡卡贡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项目投资：2027.19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卡贡乡卡贡村

建设内容：新建混凝土道路 8710.714m，分别位于老卡贡村 642.943 米，曲卡贡村 1515.281 米，日热村 3058.455 米，格亚村 1955.438 米，然多村 255.12 米，龙玛村 604.688 米，饶达村 678.792 米。路面宽度 3.5m，主路边沟 8710.714m、排水管涵(DN1500)9 处、挡土墙 255m;安装波形护栏 4132m、采购成品垃圾箱 8 个、安装路灯 74 套及其相关附属设施。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责任人：斯兰措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7 年 6 月竣工,2027 年 7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 285 户,1477 人出行安全、垃圾处理等问题,有效改善当地人居环境。

4.昌都市江达县娘西乡强白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项目投资:631.04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娘西乡强白村

建设内容: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新建混凝土道路 1240m,路面宽度 3.5m;新建 2 座单空跨径 3m 的盖板涵;新建过滤池 1 座 20m,挡墙 3002.9m;原有土路平整 4287m、维修蓄水池 1 座 20m;采购勾壁式垃圾箱 6 个,安装太阳能路灯 30 盏及其相关附属设施。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责任人:斯兰措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开工时间为 2026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7 年 6 月竣工,2027 年 7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 91 户 494 人出行条件。

(五) 贴息贷款类

昌都市江达县 2026 年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资金项目(第一批)实施方案,用于贴息贷款类 214.23 万元,已到位资金 214.23 万元,资金用于 1 个项目。

1.江达县 2026 年贷款贴息项目

项目投资：214.23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江达县十三乡（镇）

建设内容：江达县 2026 年小额信贷贴息 214.23 万元。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责任人：斯兰措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实施时间 2026 年 3 月，2026 年 7 月完工，2026 年 8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项目建成后，项目受益脱贫群众 1554 户 8377 人。

（六）其他类

昌都市江达县 2026 年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资金项目（第一批）实施方案，用于其他类 175.74 万元，已到位资金 175.74 万元，资金用于 2 个项目。

1.江达县 2026 年跨省就业路费补贴项目

项目投资：0.15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波罗乡

建设内容：江达县 2025 年跨省就业路费补贴，跨省务工就业达 6 个月以上根据《关于调整优化农牧民跨区域就业路费补贴兑现程序的通知》藏人社发〔2025〕28 号、《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巩固易地搬迁脱贫成果实施方案的通知》藏政办发〔2023〕9 号、《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西藏自治区关于实施乡村振兴重点帮扶乡镇行动若干措

施的通知》藏政办法〔2023〕10号、《关于贯彻国家乡村振兴局<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若干措施>实施细则》藏乡振发〔2022〕87号。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责任人：斯兰措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实施时间 2026 年 3 月，2026 年 8 月完工，2026 年 9 月前完成项目验收。

效益分析：激励群众跨省就业，依托区外更高薪资水平实现稳定增收，拓宽收入渠道，有效防范返贫致贫风险，夯实群众增收致富基础；

2.江达县一站式服务配套岗位项目

项目投资：175.59 万元

项目建设地点：江达县

建设内容：针对我县各村弱劳力、单亲家庭、监测户、脱贫户等无法外出、无业可扶、收入偏低的重点帮扶对象，根据就近就便的原则提供重点帮扶乡（镇）乡村环境管护员、易地搬迁安置区环境清洁员等岗位，按照西藏自治区月最低保障标准每人每月岗位补助 2360 元进行执行，共计聘请 62 名一站式服务配套岗位。

项目主管部门：江达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项目责任人：斯兰措姆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实施时间 2026 年 4 月，2026 年 12 月

完工，2026 年 12 月前完成。

效益分析：为 62 名重点帮扶对象提供每月 2360 元的固定岗位补助，年发放补助共计 175.59 万元，直接为困难家庭筑牢收入底线，有效防范返贫致贫；就近就业模式让帮扶对象免去外出务工的交通、住宿等成本，提升收入实际获得感。

八、部门职责分工

（一）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负责常态化帮扶资金工作协调，编制资金使用计划和使用方案；在江达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江达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负责资金项目计划下达，组织开展项目验收及绩效评价工作。

（二）县财政局：负责测算当年可用于常态化帮扶资金的项目和规模；负责统筹常态化帮扶资金的管理，按项目进展及时拨付项目资金；配合有关部门组织开展项目申报、监督检查、验收、绩效评价等工作。

（三）县发改委：负责纳入常态化帮扶资金的整合范围项目的立项手续办理、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批；配合做好项目库建设和常态化帮扶资金整合使用方案编制工作；参与项目竣工验收及绩效评价工作等。

（四）县纪委监委：负责对整合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进行监督。

（五）项目实施部门及乡镇：项目实施单位负责本单位常态

化帮扶资金整合项目实施工作；负责整合项目和资金规模的协调工作；参与项目竣工验收及绩效评价工作以及参与项目资金监管等。乡镇党委、政府负责本乡镇常态化帮扶资金整合项目实施工作，积极配合做好行业主管部门在本辖区内的项目实施工作等。

九、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由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牵头，具体负责全县常态化帮扶资金的分配使用和组织实施，提出资金使用总体计划，报江达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江达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的研究同意后，印发至相关县领导和有关部门，各部门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实施。

（二）加强制度建设。建立长期有效的工作机制，制定《统筹整合使用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统筹整合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管理办法》，明确部门分工、操作程序、公开办法、监管措施等。

（三）加快沟通协调。项目主管部门要根据常态化帮扶资金使用总体计划及时与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对接，按照县政府审定的项目规划，结合到位项目资金情况，制定资金使用分配方案并报统筹办审批。各乡镇及驻村工作队要与相关部门做好对接，推进统筹项目尽快落地，并抓好项目建设，确保建设成效。

（四）规范资金运转。要按照资金分配规范、使用范围明晰、管理监督严格、职责效能统一的要求，对现行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进行清理、修订和完善。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制度执

行工作，不折不扣地执行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确保常态化帮扶资金统筹安排取得实效。

（五）做好绩效考评。进一步完善常态化帮扶资金的绩效考评制度，对专项资金的安排分配、使用管理、项目效益等情况进行全面考评。要按照“指标科学、操作简便、结果公正”的原则，进一步健全考评指标，将考评结果与下年度专项资金的分配相挂钩。对绩效好、监督措施到位的乡镇和部门，在安排项目和分配常态化帮扶资金时给予适当倾斜；对绩效差、管理不到位的乡镇和部门，进行扣减。同时，对常态化帮扶资金使用管理好的乡镇和部门给予通报表扬，推广经验、做法；对出现问题的乡镇和部门进行通报批评，责令提出整改措施并限期落实。

（六）加强资金监管。县纪委监委、县财政局、县发改委要定期、不定期开展常态化帮扶资金统筹整合使用专项检查 and 抽查，切实加强常态化帮扶资金日常监督检查，营造良好的声势氛围。探索完善常态化帮扶资金整合使用检查方式，采取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监管，特别是要加强事前的监管力度。要建立多层次、多方位、多形式的监督管理机制，切实做好常态化帮扶资金审计、检查和监督工作。

（七）强化信息公开。完善政策、资金项目等信息公开公示制度。通过县政府新闻网站、县乡（镇）村政务公告栏等方式，全方位做好政策、资金、项目公开公示工作，提高项目资金申请的透明度，接受群众监督，杜绝常态化帮扶资金无序申报、重复

申报和骗取套取常态化帮扶资金的行为。

附件:《西藏自治区昌都市江达县 2026 年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实施方案（全年）项目明细表》

西藏自治区昌都市江达县2026年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实施方案（全年）项目明细表

制表单位：昌都市江达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制表时间: 2026年6月16日

单位：万元

项目内容				项目性质 (新建/续建)	责任单位	常态化帮扶资金来源及金额		资金情况（万元）								经营性产业项目尽职调查报告及利益联结等情况	效益分析	备注
序号	地市/区县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项目建设内容（项目总体情况、可行性、必要性）		资金来源名称	金额（万元）	总投资	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	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	市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	县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	其他资金（含整合资金）	计划发放劳务报酬				
行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江迭县						合计	30042.4	30042.4	20884	5434	914.4	2810	0	897				
（一）乡村特色产业类（含产业基础设施配套）							9788.13	9788.13	7388	406	885.65	1108.48	0	140				
1	昆明市江迭县	江迭县江迭镇敏家村2026年川贝母种植项目	江迭县	该项目秉持“四个一批”原则，盘活原江迭县蔬菜基地建设项目，原项目基础设施相对完善。 建设内容： 盘活原有60栋温室大棚，改良土壤2254.99平方米，喷灌系统40套，施肥药系统890米。采购川贝母种苗三年苗676500株，种植面积6764.99平方米。 可行性： 根据我县特色产业单一，且由于市场需求巨大且价格高，长期以来过度采挖已导致野生川贝母资源（特别是川贝母）濒临枯竭，被列入濒危物种。野生川贝母生长缓慢，繁殖困难，资源一旦破坏很难恢复。唯一能有效减轻对野生资源压力的方法，就是发展成功的人工种植技术。通过满足市场需求的替代品，从而减少对野生资源的依赖，这对保护高原地区的生态环境和生物多样性具有关键性的、不可替代的作用。 受益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可进一步增加项目点群众收入。预计带动600/330人在产业分红方面的致富增收，也可带动群众就近就业。 运营方式： 项目建成后由香格里拉天泉川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运营，协议中已明确将200万元注入监管账户作为质保金。（确保项目实施预期收益，资产确权给村集体经济组织） 建设方式： 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新建	江迭县农业农村局	中央财政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510万元；自治区财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90万元	600	600	510	90				60	经营性产业项目尽职调查报告：香格里拉市天泉川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成立于2019-05-24，公司位于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市小中甸镇和平村小中甸组，注册资金3000万人民币。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云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迪庆州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云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云南省创新型中小企业和中国致公党云南省委乡村振兴示范基地。主要从事川贝母及其他中药材育苗、稀植中药材川贝母新品种培育、种前繁殖、现代化种植、生态种植、加工、销售；农副产品收购、现代化工及多渠道销售业务。 利益联结：签订为期10年的种植合同，每年付租租赁9万元用于群众分红，需确保每年当地群众收益总额不低于30万元。协议书中已明确香格里拉市天泉川贝科技有限公司将200万元注入监管账户作为质保金。（收益包括租金管理费+群众参与项目获得的劳动报酬）。乙方收取当地群众提供的相关物资费用，每年完成甲方订单定制的5万元培训任务等。）	社会效益：项目构建“短期务工+长期就业”体系，带动600/330人增收，拓宽农民就业渠道。通过“龙头企业+村集体+农户”机制，完善利益共享模式，增强村民获得感与获得感。同时，设置配套设施，推广标准化种植技术，提升当地产业发展能力，助力乡村振兴，促进区域社会稳定和谐。 经济效益：项目每年提取15%-20%收益用于分红，带动增收总额不低于30万元，形成“租金+薪金+股金”多元收入结构。依托订单农业+规模产销，打造产销一体化模式，短期收益、长期稳收益。壮大村集体经济，为当地产业发展注入资金活力，推动经济持续化转型升级。 生态效益：人工种植川贝母可替代野生资源，有效遏制过度采挖，缓解野生川贝母濒危压力。改良土壤、配套灌溉系统，提升土地利用效率，改善局部生态环境。通过生态保护与产业发展结合，维护高海拔地区生物多样性，实现生态与经济协同可持续发展。	
2	昆明市江迭县	江迭县卡宾乡多沙寨卡宾乡市级非遗项目傣族傣族制作技艺建设项目	卡宾乡	该项目秉持“四个一批”原则，升级原江迭县卡宾乡易地搬迁迁文文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现有产业基础相对完善，每年通过我县工会扶持购置产品，与本地和非本县区域签订购销合同，且收益可观。扩大规模后将带动更多当地群众参与务工增收。 建设内容： 扩建仓库50平方米；厂房扩建100平方米（含配备相应的展示柜台、需要天花板）等配套设施；购置粉碎机2台、缝制机5台（Jack F5）、石磨机2台、切割机2台、搅拌机1台、全自动煮饭机1台（带煮片模具12个）、倒流煮饭机1台、倒流煮饭机1台、饲料粉碎机圆鼓轮40型带380V45电机；香包布料1000平方米；4.责任5个、包装操作台5个(配备相应的椅子)、椅子和5个。 可行性： 但长期以来，藏香产业一直处于小规模、分散化的发展状态，缺乏统一标准和规模化生产。 受益情况： 项目主要通过群众务工进行工资发放，项目建成后，运营期内，每年用于项目所在地的的村集体分红，并且带动就业，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带动当地劳动力增收，为项目所在地的的村集体经济以及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打下了一定的基础。 运营方式： 项目建成后授权给村集体经济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交由政府带头人或来曲具体体运营，确保项目实施预期收益。 建设方式： 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新建	江迭县文化和旅游局	中央财政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580万元；自治区财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120万元	800	800	680	120				80	经营性产业项目尽职调查报告：1990年，第六代传承人曲美成曲创立了傣族傣族制作技艺合作社，并在2015年成立了江迭县卡宾乡多沙寨农农产品加工专业合作社”，合作社位于西藏江迭县卡宾乡多沙寨村，性质为农村专业合作社，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合作社产品在2022年1月25日进行了变更核准注册，从证于传统傣族手工艺，2023年认定为市街合作社，让这一古老技艺在新时代延续生机。 利益联结：项目主要通过群众从事藏香工作进行工资发放，项目建成后，运营期内，每年收入用于项目所在地的村民分红，并且带动就业。在施工建设过程中带动当地劳动力增收，为项目所在地的的村集体经济以及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打下了一定的基础。江迭县文化和旅游局（甲方）与江迭县卡宾乡多沙寨村傣族合作社（乙方）签订利益联结协议，项目建成完成后交由江迭县卡宾乡多沙寨村傣族合作社运营。	社会效益：传承市级非遗傣族傣族制作技艺，筑牢文化根基。带动本地群众务工增收，拓宽就业渠道，助力乡村振兴。通过村集体分红惠及村民，凝聚发展合力，改善民生福祉，推动非遗文化与乡村振兴深度融合，营造共建共治的良好氛围。 经济效益：项目直接带动群众增收达150万元，为村集体经济注入稳定活力。规模化生产提升藏香产能与品质，拓展销售渠道，延伸产业链，工及运营阶段带动本地劳动力就业增收，促进区域经济良性循环与可持续发展。 生态效益：项目依托本地天然资源，采用传统绿色工艺制作藏香，减少环境污染，合理规划厂、库、仓库房，避免资源浪费，践行生态环保理念。规模化生产可规范原料开采与使用，实现资源高效利用与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发展。	
3	昆明市江迭县	江迭县波罗乡冲桑7民族罗内洋刺梨种植基地提升项目	波罗乡	该项目秉持“四个一批”原则，盘活原波罗乡古色七黄牛产业园，通过本村致富带头人带动当地群众增收，目前已于四川德格、成都签订长期销售合同，产品销售且带动当地50多人增收。 建设内容： 新建波罗木刺梨加工厂，新建管理用房，新建1座钢结构厂房，一般安装工程，强电、给排水、空气热泵、防雷接地等及室外附属工程。 可行性： 波罗木刺梨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波罗木刺梨基地的建设将进一步提升国家非遗的知名度，促进传承与发展。 受益情况： 一是冲桑7族木刺梨基地目前条件简陋、无厨房，群众自带饮食；二是板房面积小，不利于长期发展；三是板房周边无围墙，且距离群众聚集地远，群众来往不方便存在安全隐患。 运营方式： 项目主要通过对群众务工进行工资发放，项目建成后，运营期内，项目年收入约为50万元，每年用于项目所在地的的村集体分红，并且带动就业，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带动当地劳动力增收，为项目所在地的的村集体经济以及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建设方式： 项目建成后授权给村集体经济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交由政府带头人或来曲具体体运营，确保项目实施预期收益。 建设方式： 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新建	江迭县文化和旅游局	中央财政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43万元；中央财政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506万元；自治区财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151万元	900	900	749	151					经营性产业项目尽职调查报告：波罗乡古色七黄牛产业园区有限公司是西藏自治州唯一一家致力于重树德格印经院《甘珠尔》与《丹珠尔》的企业。德格印经院与古色木刻工艺之间拥有超过三百多年的深厚历史渊源，公司始终秉承这一悠久传统致力于传承和保护这项珍贵的文化遗产。公司汇聚了一批在雕版经文与造像、书法、建筑以及法律等领域经验丰富的师傅，能够根据个人的兴趣与意愿，提供文化教育育技技能培训相结合的综合培养。目前，来自昌都各县、马卡齐县、四川德格县、甘孜亚里县等地的百余名学生在此学习、学生完成手工技艺培训并掌握相应技能后，可优先在公司就业。至今，已成功培养超过200名学员，其中多数在德格印经院从事雕刻工作。此外，亦有部分学员就业于拉萨印经院、噶玛寺、巴耶寺、塘喀寺等重要寺院地施。配套建设的空气热泵等设施，替代传统供能方式，降低能源消耗与污染物排放。室外附属工程同步优化场地生态环境，减少板房施工布局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木刺产业属绿色文化产业，无污染排放，实现非遗传承与生态保护协同发展，助力美丽乡村生态建设。	社会效益：项目盘活闲置资源，改善非遗传承硬件条件，破解基地安全隐患、配套不足等问题，保障群众务工便利与安全。通过致富带头人引领，带动50余人稳定增收，拓宽群众就业渠道，增强村集体凝聚力。国家级非遗波罗木刺得以规模化传承，提升文化知名度与影响力，推动非遗融入乡村振兴，助力文化自信自强，促进乡村振兴与文明建设与社会和谐稳定。 经济效益：项目运营期年收入约50万元，村集体分红可充实村级财力，反哺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施工期间带动当地劳动力务工增收，运营期提供长期就业岗位，形成“务工+分红+增收模式”。长期销售合同保障收益稳定，推动木刺产业标准化、规模化发展，延伸非遗产业链，激活乡村经济内生动力，为区域经济建设持续发展注入持久活力。 生态效益：项目依托现有闲置场地改造建设，避免新增耕地占用，践行集约用地理念。配套建设的空气热泵等设施，替代传统供能方式，降低能源消耗与污染物排放。室外附属工程同步优化场地生态环境，减少板房施工布局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木刺产业属绿色文化产业，无污染排放，实现非遗传承与生态保护协同发展，助力美丽乡村生态建设。	

4	昌都市江达县	江达县卡贡乡卡贡村2026年养鸭基地改造项目	卡贡乡卡贡村	该项目秉持“四个一批”原则，盘活原江达县种养殖建设基地项目，经于西藏供销社集团商洽，并进行实地调研，将盘活我县养殖建设基地，通过后期项目的实施达到标准化养殖规模，带动周边群众长期稳定增收，并按照相关协议给予村集体经济分红。“政府+企业+农户”的养殖模式。 建设内容：改建或新建标准鸭舍2200㎡（猪圈拆除408米，猪圈拆除920㎡等）、配套用房改造（更换门窗12㎡，脱酸晒架84㎡）、冷库升级改造（电暖器20套、设备检修1套等）、饲料房升级改造（屋顶防水270㎡地面防潮1350㎡等）冷库场、脱酸厂、厂区地面硬化2158㎡等配套附属设施。 可行性：本地优质生猪产品市场需求呈稳步增长趋势，高端、生态品牌猪肉具有市场潜力。 必要性：产业升级需求：改造提升是突破传统生产模式，向现代农牧业转型升级的关键路径。生态保护需求：推广生态循环种养模式，促进畜牧业与种植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减轻环境污染。富民增收需求：通过产业升级，稳定和增加农牧民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促进边远地区繁荣稳定。 运营模式：项目建成后明确给村集体经济组织，由村集体经济组织交由第三方公司进行运营，目前已于第三方公司签订初步协议。 建设方式：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投标。	新建	江达县农业农村局和科学技术局	中央财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55万元，自治区财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45万元	300	300	255	45								经营性产业项目尽职调查报告：西藏自治区供销社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23年11月1日，是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与西藏自治区供销合作社共同组建的国有控股企业，法定代表人王丰，总部位于拉萨市城北路金珠西路56号西藏自治区商务厅13-14楼。公司注册资本3亿元，由中华供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股51%、西藏自治区供销社持股49%，主要经营农畜产品加工销售、农资储备供应、再生资源回收等业务，重点面向西藏特色农产品提供供应链体系建设。 利益联结：该项目实施后将产生饲养员、冷库管理员、保洁、运输等8到15个工作岗位，可以带动周边就近就业，同时项目地养殖场预计年租金21万元，预计带动江达县214人在产业分红等方面的致富增收。	社会效益：项目践行“政府+企业+农户”模式，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带动42户214人稳定增收，筑牢富民稳边根基。通过岗位供给、技能培训，推动农牧民向技术型、管理型人才转型，提升就业质量与可持续发展能力。鼓励配套服务业创业，完善产业链生态，促进乡村产业多元发展。标准化养殖模式可引导群众树立科学养殖理念，助力乡村振兴与边疆地区社会稳定，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归属感，凝聚基层发展合力。 经济效益：项目盘活闲置资产，形成标准化养殖、加工、仓储一体化产业链，提升生猪产业附加值与市场竞争力。年租金21万元为村集体经济注入稳定收益，分红机制直接增加农牧民财产性收入。岗位设置、创业收益与政策扶持叠加，拓宽增收渠道。高质生态猪肉契合市场需求，可打造绿色特色品牌，提升产品溢价能力。盘活合作化利用资金，降低运营成本，实现企业盈利、集体壮大、农户增收的三方共赢。 生态效益：项目以生态循环为导向，通过升级改造推动种养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减少粪污污染，减轻环境压力。标准化圈舍、配套设施改造优化养殖环境，降低疫病传播风险，提升疫病防控效率。脱酸厂、冷库升级改造生产环节的资源浪费，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生态养殖模式可促进畜牧业与种植业协同发展，改良土壤质量，构建“养殖-废弃物-种植”闭环生态，实现产业发展与生态保护良性互动，守护乡村生态本底。	
5	昌都市江达县	江达县2026年牦牛到户养殖项目	德登乡、青泥湖乡、生达乡、字哩乡、邓柯乡等13个乡镇	建设内容：购置3-4岁的本地江达托牛2250头，分发到德登乡、青泥湖乡、生达乡、字哩乡、邓柯乡等13个乡镇建档立卡贫困户和监测对象，计划从本县行政区域内购牛，优先考虑从该县脱贫户中购江达托牛。 可行性：脱贫户具备传统牦牛放牧经验，熟悉牦牛饲养基本习性，农户无需从零开始学习，可依托脱贫户自有劳动力，适宜扶持脱贫户劳动力不足无法外出务工的群众，项目实施能好牦牛入户登记、打标标记，按年度统计好生牛牦、酥油、出栏等工作建立台账做好2250头生牦牛的生产记录。 必要性：牦牛入户养殖，可以为脱贫户、边缘户、监测户等特殊群体提高生产收入、酥油能有效增加群众收入，提高防返贫能力。 运营模式：到户养殖，由村级负责统筹，发放到户，建立台账，按照1头牦牛1年上交1斤酥油到村集体经济组织，持续5年，每年产生酥油9000斤，按照每斤25元计算，村集体经济组织将收入，将收入用于村集体经济分红。 项目移交主体：养殖户。	新建	江达县农业农村局和科学技术局	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1258万元，县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542万元	1800	1800	1258				542						经营性产业项目尽职调查报告：项目符合乡村振兴与生态保护政策导向，核心优势显著。可行性方面，农户具备成熟养殖经验，依托自有劳动力降低运营成本。目标溯源与台账管理可实现全流程管控，收益可预期，户均年增收0.5万元，村集体年获22.5万元稳定收益。风险可控，牦牛渠道锁定县域内，优先超脱贫户收购，兼顾生态与民生。经核查，项目无重大法律合规风险，村级统购机制健全，资金使用与收益分配方案清晰。综合评估，项目具备较强可持续性，建议准予实施，重点强化草场监测与养殖技术指导。 利益联结：构建“牧户+村集体”双向绑定机制，形成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格局。牧户通过领养牦牛获得产奶、酥油销售及出栏收益，户均年增收有保障，同时履行生态监测义务。村集体统筹牦牛发放、台账管理，每年收取9000斤酥油转化为集体经济，收益用于全员分红。反哺民生事业，建立动态联结机制，按季度统计产值，根据养殖效益优化分红比例。同步联动超脱贫户，通过牦牛收购实现收益转移，带动其转型绿色养殖，形成“特殊群体增收、村集体壮大、生态向好”的多元共赢体系。	
6	昌都市江达县	江达县原2018年温室大棚维修（巩固）项目	江达县十三乡镇	项目总体情况：原有大棚长期失修闲置会造成集体资产流失、前期投资失效。通过维修巩固，可激活存量设施，保值增效，让原有建设资金持续发挥效益。大棚恢复生产后，可通过村集体运营、合作社托管、农户承包等模式，提供种植、管理、采摘、销售岗位，带动群众务工增收、分红增收，助力乡村振兴。 现状：2018年建设的温室大棚已使用多年，普遍出现框架变形、薄膜老化破洞、卡槽锈蚀、排水不畅、保温被破损等问题，无法正常保温、保墒、防风，基本丧失生产能力，维修加固恢复使用是唯一途径。 建设内容：对江达县原有的115栋温室大棚（其中：德登乡仁真村、邓柯乡青棵村、岗托镇佐如村、青泥湖乡索日村、江布顶乡江布顶村、岩比乡岩比村、字哩乡字哩村、生达乡色巴村、娘西乡易地搬迁温室大棚5栋、波罗乡古色村温室大棚5栋、卡贡乡卡贡村温室大棚20栋）进行进行棚膜更新4000㎡、棚架维修、围栏安装4000m等，选用EVA多功能复膜，具备保温采光、防雾滴漏和优异的耐候性，首先拆除原有旧膜、重新铺设新的，最后固定安装。棚架对锈蚀部位进行彻底除锈，然后涂刷防锈漆底漆和面漆。对轻微变形的骨架进行机械矫正并加固，必要时增加斜撑以增强稳定性。对严重锈蚀、变形或断裂的骨架构件予以更换，确保整体结构安全。围栏支撑框架采用热浸镀锌钢管，具备优异的耐候性及耐腐蚀性，防雨时选择高强度防雨帘，兼顾防晒与采光。 可行性：我县“十三五”在各乡镇实施了温室大棚项目，效益可观。江达县现有农业合作社、种植大户具备一定的棚管工作经验，温室大棚是江达县发展高原特色产业农业的重要载体。维修好现有大棚，可支持农户规模化种植高原特色果蔬、道地药材等经济作物，丰富产业业态，为乡村振兴注入产业活力。 必要性：江达县部分温室大棚因使用年限较长、风雪等自然灾害影响，易出现棚膜破损、钢架锈蚀、灌溉系统堵塞等问题，若不及时维修，将无法满足蔬菜、瓜果等作物越冬育苗、反季节种植需求，直接影响大棚出租、合作社种植产能及本地农产品供给和农户增收，维修好现有大棚，可支持农户规模化种植高原特色果蔬、道地药材等经济作物，丰富产业业态，为乡村振兴注入产业活力。 运营模式：通过项目的实施，可进一步增加项目点群众收入，预计每年可产生收益30万元，也可带动群众就近就业。 建设方式：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运营主体：项目建成后由各项目点农牧民专业合作社运营。 资产确权：确权至各村村集体。 管护经费：管护经费从每年项目收益中支出。	续建	江达县农业农村局和科学技术局	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244万元，县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186万元	430	430	244				186						经济效益：项目实施可提高蔬菜大棚利用率，将原先的部分损坏大棚修复利用，实现农业增效、农户增收、集体增收，按出租来算，项目实施后大棚出租租金约2000元可增至2500-3000元。 社会效益：一是可以保障民生供给，二是带动群众就业创业、培育本土蔬菜种植人才、助力乡村振兴。 生态效益：节约资源、减少污染、保护生态，契合高原生态保护与绿色发展要求。	
7	昌都市江达县	江达县卡贡乡卡贡村2026年非遗唐卡制作技艺提升（升级）项目	卡贡乡卡贡村	项目总体情况：江达县卡贡乡卡贡村文化产业基地建成于2018年，总面积1876.3平方米，通过不断强化工作举措，全面形成了“县、乡、村三级联动、精准施策”的扶贫格局，全面公开扶持举措、资金安排、项目建设、后期管理等情况，组建了江达县卡贡乡多村牧业农产品加工专业合作社、江达县卡贡乡洛美民族服装加工专业合作社、江达县卡贡乡秋久唐卡制农牧民专业合作社、江达县卡贡乡汽车摩托车维修专业合作社，实行“致富带头人+合作社+农户”模式，做到项目“建、管、效益”并重，带动49户92名建档立卡户实现户均多户、不流失，就近便捷就业，激发脱贫群众内生动力，促进脱贫群众增收致富。 现状：卡贡乡有文化产业基地2018年建成投入使用以来，已得到当地群众广泛认同，带动卡贡藏、帕拉唐卡两大特色产业取得初步发展，但随着市场需求持续扩张，基地现有短板短板突出：生产空间无限制唐卡画面产能释放，老旧生产难以适配《唐卡绘画》国家标准实施后的标准化生产要求。唐卡创作、展示空间有限制约非遗技艺传承推广，展销渠道不完善也无法支撑文旅融合背景下产品市场拓展需求，同时基地管线、装修等基础设施老化，已不能匹配产业规模化、规范化的现实需要。当前江达县正大力推动非遗产业集群化发展，卡贡藏、唐卡作为重点培育的特色品牌，亟需通过改造提升破解发展瓶颈，进一步扩大就业承载能力，巩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成效，更好将文化资源优势转化为文化产业生存能力，助力持续发展。 建设内容：将2018年原有基地改造为帕拉唐卡绘画、制作、展一体化综合性用房，原唐卡生产车间1163.12平方米，综合用房422.18平方米，室外修理区291平方米改造提升，设设备间（绘图仪2台、佳能3930彩色一体机1台、喷绘机一台、原料粉碎机三台、无粘粉祥云香机一台等相关唐卡绘画相关设备）、新建唐卡绘画制作间391.16平方及其相关附属。 必要性：江达县免唐卡，是藏东最具代表性的免唐卡唐卡为市级非遗，一直以来品牌化、装备等基础设施老化，已不能匹配产业规模化、规范化的现实需要。当前江达县正大力推动非遗产业集群化发展，卡贡藏、唐卡作为重点培育的特色品牌，亟需通过改造提升破解发展瓶颈，进一步扩大就业承载能力，巩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成效，更好将文化资源优势转化为文化产业生存能力，助力持续发展。 可行性：一是符合多层次政策支持，西藏自治区《西藏文化旅游产业发展规划（2025—2035）》明确支持唐卡等特色产品，打造民族特色产业集聚区。二是江达是帕拉唐卡传承地，有西藏秋久等代表性传承人，秋久合作社为市级示范基地，传承技术成熟。三是免唐卡在藏东群众基础较好，契合国道沿线，游客基础稳定，现有传承人作为致富带头人有一定的人才和市场渠道，提升后可增加就业岗位，带动群众增收。 运营模式：该项目实施一方面可直接带动画面收入提升、合作社产值增长、文旅消费增加，另一方面可带动就业、传承非遗、提升县域品牌、促进文旅融合。预计每年可带动群众就近就业每年增收30000元、每年租金20万元及收益收入20万元用于集体分红增收。 建设方式：甲方通过招投标方式实施。 运营主体：江达县卡贡乡秋久唐卡制农牧民专业合作社。 资产确权：确权至卡贡村村集体。 管护经费：管护经费从每年项目收益中支出。	续建	江达县文化和旅游局	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400万元，县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100万元	500	500	400				100						尽职调查报告：已完成尽职调查，项目建成后由江达县卡贡乡秋久唐卡制农牧民专业合作社运营。 利益联结机制：与村集体签订分红协议，项目的建成将直接创造92个固定的就业岗位，分别为唐卡制作50人，绘画30人，共计49人，其中脱贫户9户19人，监测户13户27人。包括生产、管理、销售等职位，为当地居民提供就业机会。现有年产量约400幅，提质后唐卡年产量1000幅，就业的增加将直接提升当地居民的收入水平，进而改善他们的生活质量。该项目实施一方面可直接带动画面收入提升、合作社产值增长、文旅消费增加，另一方面可带动就业、传承非遗、提升县域品牌、促进文旅融合。预计每年可带动群众就近就业每年增收30000元、每年租金20万元及收益收入20万元用于集体分红增收。 <td>经济效益：与村集体签订分红协议，项目的建成将直接创造92个固定的就业岗位，分别为唐卡制作50人，绘画30人，共计49人，其中脱贫户9户19人，监测户13户27人。包括生产、管理、销售等职位，为当地居民提供就业机会。现有年产量约400幅，提质后唐卡年产量1000幅，就业的增加将直接提升当地居民的收入水平，进而改善他们的生活质量。该项目实施一方面可直接带动画面收入提升、合作社产值增长、文旅消费增加，另一方面可带动就业、传承非遗、提升县域品牌、促进文旅融合。预计每年可带动群众就近就业每年增收30000元、每年租金20万元及收益收入20万元用于集体分红增收。 社会效益：项目的实施将吸引外出务工青年返乡学习唐卡技艺、参与产业运营，同时通过与县内外院校合作，开设唐卡专业培训课程，培育既懂传统技艺又通市场运营的复合型人才，破解乡村人才流失问题，稳定乡村人口规模，为乡村发展注入新生命力。 生态效益：采用绿色材料，减少环境污染；坚守唐卡传统创作理念，全部使用天然矿物颜料、植物颜料及植物布，避免化学颜料对环境的污染，同时规范颜料、画布等耗材的存放与处理，实现绿色环保创作。项目结合卡贡乡自然生态资源，推动“唐卡文化+生态旅游”融合发展，引导游客走进乡村、了解唐卡文化，同时传播生态保护理念，带动群众自觉参与生态保护，实现文化传承、旅游发展与生态保护的良性循环。 </td>	经济效益：与村集体签订分红协议，项目的建成将直接创造92个固定的就业岗位，分别为唐卡制作50人，绘画30人，共计49人，其中脱贫户9户19人，监测户13户27人。包括生产、管理、销售等职位，为当地居民提供就业机会。现有年产量约400幅，提质后唐卡年产量1000幅，就业的增加将直接提升当地居民的收入水平，进而改善他们的生活质量。该项目实施一方面可直接带动画面收入提升、合作社产值增长、文旅消费增加，另一方面可带动就业、传承非遗、提升县域品牌、促进文旅融合。预计每年可带动群众就近就业每年增收30000元、每年租金20万元及收益收入20万元用于集体分红增收。 社会效益：项目的实施将吸引外出务工青年返乡学习唐卡技艺、参与产业运营，同时通过与县内外院校合作，开设唐卡专业培训课程，培育既懂传统技艺又通市场运营的复合型人才，破解乡村人才流失问题，稳定乡村人口规模，为乡村发展注入新生命力。 生态效益：采用绿色材料，减少环境污染；坚守唐卡传统创作理念，全部使用天然矿物颜料、植物颜料及植物布，避免化学颜料对环境的污染，同时规范颜料、画布等耗材的存放与处理，实现绿色环保创作。项目结合卡贡乡自然生态资源，推动“唐卡文化+生态旅游”融合发展，引导游客走进乡村、了解唐卡文化，同时传播生态保护理念，带动群众自觉参与生态保护，实现文化传承、旅游发展与生态保护的良性循环。

12	昌都市江达县	江达县同普乡多格巴村2026年农特产品销售点建设项目	同普乡多格巴村	项目总体情况：格巴村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地处G317国道沿线，随着近年过境游客增加且本村人口相对集中，覆盖本村及周边小片区群众，日常消费需求刚性充足、客流稳定，位置便利、易到达，具备天然运营基础。 现状：格巴村及沿线乡镇无农特产品销售点，群众日常用品、食品、农货、生活物资需长途往返乡区采购，耗时费力、成本高。建设便民超市可就近满足群众日常消费需求，大幅提升生活便利度。 建设内容：新建一座100平方米的一层农特产品销售点，整体平面布局功能齐全，主体立面建筑融入当地藏式风格。同步完成农特产品销售点运营所需的全部物资采购与安装调试工作。 可行性：选址与民意条件成熟，拟选址在格巴村二组中心区域，紧邻G317国道，交通便利且覆盖周边村落；项目已通过村民代表大会民主商议，全票同意建设，群众支持力度高，无征地、协调等矛盾隐患。另一方面，运营与资金保障充足。农特产品销售点运营拟由格巴村二组双联户户长为牵头，招聘本村低收入户人员担任店员，人员稳定且熟悉群众需求。 必要性：一是壮大村集体经济的重要途径。当前村集体经济缺乏实体产业支撑，超市建成后可通过规范运营产生稳定收益，填补村集体经营性收入空白。二是完善乡村便民服务的必要举措。作为G317国道沿线自然村，村超前未能服务本地村民，也能通过为过往车辆、旅客提供便利，进一步完善乡村服务功能，提升乡村形象。 受益情况：通过项目的实施，可进一步增加项目点群众收入，预计每年可带动群众就近就业、分红增收5万元。 建设方式：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运营主体：项目建成后由格巴村经济联合社负责运营，确保项目实现预期收益。 资产情况：确权至格巴村村集体。 管护经费：管护经费从每年项目收益中支出。	新建	江达县农业农村局和科学技术局	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49万元	49	49	49							尽职调查报告；已完成尽职调查，项目建成后由格巴村村集体自营，村集体与同普乡人民政府签订分红协议，带动群众增收就业。	利益联结机制：项目主要通过带动群众就业、分红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预计项目年收入约为5万元。	社会效益：依托G317国道过境优势，可辐射G317国道过境游客、格巴村及本村部分村民，年营业额8-12万元。扣除商品采购成本、人工工资、水电杂费等运营成本后，年净利润预计5万元用于村集体分红，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实力，破解村级集体经济薄弱难题。 社会效益：农特产品销售点选址优先考虑村内人口集中及G317国道过境游客、交通便利区域，实现“村民步行10分钟可达”，营业时间贴合村民生产生活规律，解决村民“购难送、购难卖”的核心痛点，让村民在家门口就能买到质优价廉的生活用品和农特农产品，提升便民服务水平及性。农特产品销售点建成后，需招聘2-3名固定工作人员，优先吸纳本村脱贫户、监测户、剩余劳动力及留守妇女就业。 生态效益：农特产品销售点建立完善的废弃物分类收集机制，对商品包装（塑料、纸箱）、过期商品等进行分类存放，避免随意丢弃造成土壤、水源污染；同时推广使用环保购物袋，引导村民养成绿色购物习惯，减少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年减少塑料废弃物排放0.3-0.5吨，助力高颜值生态环境保护。
(二) 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								10731.06	10731.06	6736.17	3826.62	0	1166.29	0	0				
13	昌都市江达县	江达县德普乡地普村多雪自然村桥梁工程	德普乡地普村	建设内容：新建桥梁46米/3座。 可行性：本项目的建设将有效的解决当地群众车辆通行安全。 必要性：经现场实地调查，该桥梁为通往德普乡地普村多雪自然村的主要通道，目前桥梁建设位置没有桥梁，只能涉河通过，严重影响群众出行安全。 受益情况：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31户241人出行条件。 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交由布巴乡人民政府及交通局负责后续管护。 建设方式：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新建	江达县交通运输局	中央财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467.78万元，自治区财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82万元	549.78	549.78	467.78	82						利益联结：建立“基础设施+农户+集体”联结机制，项目直接惠及31户群众，提升家庭经营收益，带动本地劳动力参与施工及后期管护，获取工资性收入。村集体可依托拓宽交通整合资源，发展集体产业、带动农牧民增收，带动家庭经营、种植产业规模化发展，减少因交通不便产生的经济损失，提升群众生产生活效率。便捷交通可激活乡村潜在文旅资源，为后续产业多元发展铺垫，促进经济结构优化。生态效益：采用生态化建设工艺，减少施工对周边植被、水体环境的扰动，保护流域生态平衡。替代河滩通行方式，避免大规模弃土对河床、河岸的破坏，防范水土流失。合理规划施工范围与废料处理，降低扬尘、噪音及建筑垃圾污染。项目建成后可减少车辆行驶对周边生态的额外影响，实现基础设施建设与生态保护协同推进。	社会效益：彻底终结当地涉河通行的安全隐患，保障31户241人日常出行及应急避险安全。打通乡村联系外界的关键通道，便利学生求学、群众就医等公共服务获取，缩小城乡公共服务差距。项目实施可带动本地临时就业，增强群众参与感与获得感，同时优化乡村治理基础，为政策落地、文化交流提供交通支撑，筑牢乡村振兴稳定与振兴的民生根基。 经济效益：破解农产品由山运输难瓶颈，降低运输成本与损耗，助力本地特色农牧产品对接外部市场，拓宽增收渠道。改善投资环境，吸引小型涉农项目落地，带动家庭养殖、种植产业规模化发展，减少因交通不便产生的经济损失，提升群众生产生活效率。便捷交通可激活乡村潜在文旅资源，为后续产业多元发展铺垫，促进经济结构优化。生态效益：采用生态化建设工艺，减少施工对周边植被、水体环境的扰动，保护流域生态平衡。替代涉河通行方式，避免大规模弃土对河床、河岸的破坏，防范水土流失。合理规划施工范围与废料处理，降低扬尘、噪音及建筑垃圾污染。项目建成后可减少车辆行驶对周边生态的额外影响，实现基础设施建设与生态保护协同推进。	
14	昌都市江达县	江达县邓阿乡巴龙组桥梁工程	邓阿乡巴龙村	建设内容：新建20米/1座钢筋混凝土板桥。 可行性：本项目的建设将有效的解决当地群众车辆通行安全。 必要性：经现场实地调查，该桥梁为通往邓阿乡巴龙组的主要通道，目前桥梁建设位置没有桥梁，只能涉河通过，严重影响群众出行安全。 受益情况：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43户426人出行条件。 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交由布巴乡人民政府及交通局负责后续管护。 建设方式：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新建	江达县交通运输局	中央财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78.06万元	278.06	278.06	278.06							利益联结：建立“政府+村集体+农户”多元利益联结机制。乡人民政府与交通局负责管护，保障桥梁长期服务产业发展，筑牢利益基础。项目施工优先吸纳本地农户务工，直接带动家庭工资性收入增长。桥梁通车后，村集体可依托交通优势整合土地、文旅资源，发展合作社等经营主体，带动农户参与产业经营。通过“资源变资产、参与变收益”模式，让农户共享基建红利，形成“项目支撑产业、产业带动增收”的良性循环，巩固利益联结稳定性。	社会效益：项目彻底终结当地涉河通行历史，杜绝汛期涉水风险，保障43户426人出行安全。打通村与外界核心通道，便利群众就医、求学、办事等日常需求，缩小城乡公共服务差距。建设及管护过程中可吸纳本地劳动力务工，增加工资性收入，激发群众参与乡村建设的内生动力。同时完善乡村基础设施网络，强化基层治理效能，筑牢乡村振兴的民生根基，提升群众幸福感和归属感。 经济效益：桥梁通车大幅降低群众出行时间与运输成本，破解本地农产品、畜产品外销瓶颈，助力“山货出山”，为农货运输、产业培育提供交通支撑，便于承接外部资源，推动特色养殖、乡村文旅等产业发展。减少因涉水通行导致的财产损失，间接提升家庭经营收入。项目招投标及建设带动区域建材、劳务等相关产业发展，形成短期经济增长增量。 生态效益：采用钢筋砼板桥空心板结构，施工周期可控，减少对河道周边植被的扰动与破坏，降低水土流失风险。规避群众长期涉河通行对河床、水体生态环境的反复影响，保护河道生态完整性。项目规划兼顾生态保护，施工中严控建筑垃圾处置，避免污染水体与周边环境。桥梁替代涉水通道，减少人为活动对河道生态的干预，助力恢复河道自然生态功能，实现基建与生态保护协同发展。	
15	昌都市江达县	昌都市江达县邓阿乡巴龙组山洪沟治理工程	江达镇巴龙村	建设内容：新建钢筋石笼护岸327m，新建排洪渠总长359.52m，重建桥涵1座，新建下河梯步4处，消力池1处。 可行性：昌都市已成功建设的地级和县级项目有着干处，经过近些年的运行，没有因为设计和施工方面的不当而出现问题的，所以对堤防工程建设是有一定的经验和专业技术水平的。从技术角度是可行的。 必要性：江达县江达镇巴龙山洪沟治理项目的建设，是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促进当地经济发展的需要，是改善当地环境，促进招商引资的需要，是十四五乡村振兴，维护稳管时，已成功完成多个供水工程。经过深入的现场调查和科学的数据分析，经过重新评估和规划，项目村庄水源能够为本工程提供稳定可靠的水源和充足的供水量，确保工程目标的实现。 受益情况：保护江达镇巴龙山洪沟两岸居民67户229人、耕地350亩、企业2家。 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交由江达镇人民政府负责管理维护。 建设方式：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新建	江达县水利局	自治区财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以工代赈）353万元	353	353		353						利益联结：构建“政府+村集体+群众+企业”多元利益联结机制。政府负责工程管护与政策引导，村集体牵头协调资源，组织群众参与产业配套服务，优先吸纳当地群众参与工程管护、产业运营等工作，保障务工就业。企业通过享受防洪安全保障，反哺乡村产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持与就业支持。建立收益分红机制，产业盈利后按比例惠及村民，同时设立公益岗位，带动脱贫户、监测户稳定增收，实现多方共赢。	社会效益：工程建成后可筑牢巴龙镇防洪安全防线，保障67户329名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避免洪水引发的财产损失等问题，维护乡村社会稳定。新建桥涵、下河梯步完善乡村基础设施，提升群众出行便利性，保障群众安全，企业通过享受防洪安全保障，反哺乡村产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持与服务，建立收益分红机制。产业盈利后按比例惠及村民，同时设立公益岗位，带动脱贫户、监测户稳定增收，实现多方共赢。 经济效益：有效保护350亩耕地免受洪水冲蚀，保障农作物稳产产出，避免农业减产损失，夯实农业经济基础。为2家企业营造安全经营环境，防止洪水导致的停产停贷与财产损失。保障区域内企业稳定发展，工程提升区域抗汛能力，改善投资环境，吸引外来资本注入，带动乡村特色产业培育。此外，基础设施完善可间接提升土地价值与农产品流通效率，为群众拓宽增收渠道，推动乡村经济良性循环。 生态效益：钢筋石笼护岸与河道规整工程可稳定河势，减少水土流失与河岸侵蚀，保护河道生态健康。通过生态化营造，改善河道水网条件，提升水体自净能力，维护水生生物栖息环境。工程规避洪水对周边植被的破坏，助力恢复河岸生态面貌，形成“水清岸绿”的生态格局。同时，合理布局的梯步与护岸设施，实现水利功能与生态景观的融合，提升乡村人居环境品质，推动生态宜居乡村建设。	
16	昌都市江达县	昌都市江达县邓阿乡直巴村片区供水保障工程	邓阿乡直巴村	建设内容：新建蓄水池6座，集水池14座、安装保温桶58个，DN25入户管道安装3800m，新建配水管道16900m（DN32—DN75PE管1.6Mpa）。 可行性：本工程坐落于江达县邓阿乡，得益于其发达的交通网络，为施工提供了极大的便利。在该地区，供水项目的实施经验丰富，得益于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的专业技术和严谨管理，已成功完成多个供水工程。经过深入的现场调查和科学的数据分析，经过重新评估和规划，项目村庄水源能够为本工程提供稳定可靠的水源和充足的供水量，确保工程目标的实现。 必要性：保障居民生活用水，通过改善供水设施，确保水质安全、水量充足，可以减少居民因取水而花费的时间和精力，提升生活的便利性和舒适度，安全的饮用水是农业生产和经济发展的基础。 受益情况：此项目涉及邓阿乡193户1468人。 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交由邓阿乡人民政府负责管理维护。 建设方式：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新建	江达县水利局	中央财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416.33万元，自治区财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75.62万元	491.95	491.95	416.33	75.62						利益联结：建立“政府统筹+群众受益”核心联结机制，乡人民政府承担管护职责，保障工程长期稳定运行，筑牢利益联结基础。工程优先吸纳当地群众参与施工建设，直接带动务工增收。保障区域内企业安全与生产用水，间接服务农户、农业生产企业，助力提升农业收益。建立群众监督反馈机制，鼓励村民参与设施管护监督，形成“共建共享共管”格局，让群众深度绑定项目收益，实现民生与治理双向赋能。 社会效益：减少居民因取水而产生的医疗支出，降低间接经济损失。保障农业生产用水稳定，为农作物种植、畜禽养殖提供基础支撑，助力提升农业产出效益。完善的供水设施可吸引小型农产品加工项目落地，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工程建设和运维阶段带动当地劳务发展，增加群众务工收入。同时降低水资源浪费，提升用水效率，为片区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水利保障。 生态效益：集中供水设施替代分散取水点，减少对地表及地下水资源的无序开采，保护区域水资源生态平衡。PE管材及标准化水池设计，降低供水过程中的渗漏损耗，节约宝贵水资源，避免群众为取水过度开垦、破坏植被，缓解生态压力。项目建设和运营严格遵循生态保护要求，减少施工对周边地貌、植被的扰动，实现水利工程与生态环境协同发展，提升片区生态承载力。		

17	昌都市江达县	江达县邓阿乡直巴村彩色乡村公路维修工程	邓阿乡彩色乡村公路	项目现状：该项目现有道路为砂石路，雨雪天气道路泥泞、坑洼，通行条件极差，严重影响群众出行安全。 建设内容：维修四级砂石公路33.18公里，路基宽度4.5米、路面宽度3.5米。路面维修116130平方米，维修沥青路面1*8米2道，新增浆砌片石挡墙5000立方。 可行性：本项目的建设将有效的改善当地群众车辆通行安全。 必要性：经现场实地调查，该项目现有道路为砂石路，雨雪天气道路泥泞、坑洼，通行条件极差，严重影响群众出行安全。同时该道路为通往邓阿乡色彩日村的唯一通道。 受益情况：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175户1112人出行条件。 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交由邓阿乡人民政府及交通局负责后续管护。 建设方式：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新建	江达县交通运输局	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288万元，县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27万元	360	360	288				72	经营性产业项目及在职调查报告：本次调查通过现场勘验、资料核查及座谈访谈，确认项目为民生兜底类公路工程。无直接经营性业态，核心服务为产业发展，且明确采用以工代赈模式实施。调查核实项目符合区域路网规划，生态保护政策及以工代赈管理要求。审批流程合规，建设资金有保障，已明确农民工资占比不低于40%的发放标准。风险方面主要为施工期生态扰动，已制定防控措施。项目为经营性产业提供交通支撑，后续可依托道路发展特色产业养殖、乡村旅游，具备产业发展潜力，整体可行且风险可控。 利益联结：建立“政府+村集体+农户”多元利益联结机制，以参股入股代赈模式为核心纽带，政府负责项目建设监管与资金统筹，严格落实农民工资占比不低于40%的要求，通过“一卡通”平台发放劳务费；村集体作为牵头组织本底农民参与施工，优先吸纳贫困户、监测户等群体。政府与交通局负责后期管护，村集体对接产业资源，让道路功能特色产业，产收益反哺农户，形成“务工增收+产业分红”的双重收益格局，巩固利益共享机制。 社会效益：项目建成后可彻底解决175户1112人安全出行难题，破解色彩日村对外交通瓶颈。工程实施中采用以工代赈模式，坚守“能用人工尽量不用机械”原则，优先吸纳当地农民参与建设，确保农民工资占项目相关资金比例不低于40%，这既有效降低雨雪天气出行事故率，保障群众就医求学需求，又为农民拓宽劳务增收渠道，激发乡村建设内生动力，同时完善区域路网结构，筑牢乡村振兴交通基础。 经济效益：道路通行条件优化后，可降低农产品运输成本与损耗，助力当地特色产业产品使增收。拓宽增收渠道，缩短运输时间，提升生产生活物资流通效率，降低群众出行成本。为乡村旅游、林下经济等产业发展创造交通条件，吸引潜在投资，同时带动运输、餐饮等相关业态发展，增加就业岗位，促进农户增收与村集体经济壮大，激活乡村经济发展活力。 生态效益：工程严格落实生态保护要求，施工中采用环保工艺，减少对沿线植被破坏，配套建设排水设施防止水土流失，维修后道路避免雨水冲刷引发地质灾害，保护周边生态环境。合理规划路基与边坡，结合当地植被特点进行生态修复，提升区域生态稳定性。规避原有道路泥泞导致的环境污染，实现道路建设与生态保护协同发展，守护乡村生态本底。	
18	昌都市江达县	江达县江达镇麦冬村西北自然村道路维修工程	江达镇麦冬村	项目现状：该道路为通往麦冬村西龙自然村的唯一通道，该项目现有道路为砂石路，雨雪天气道路路基坑洼、积水、积雪问题严重，且缺少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通行困难，严重影响群众出行安全。 建设内容：维修四级砂石路5.5公里，摊铺砂砾19250平方米。新建浆砌片石挡墙1000立方米，波纹管涵5道。 可行性：本项目的建设将有效的改善当地群众车辆通行安全。 必要性：经现场实地调查，该道路为通往麦冬村西龙自然村的唯一通道，该项目现有道路为砂石路，雨雪天气道路路基坑洼、积水、积雪问题严重，且缺少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通行困难，严重影响群众出行安全。 受益情况：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28户136人出行条件。 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交由江达镇人民政府及交通局负责后续管护。 建设方式：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新建	江达县交通运输局	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160万元，县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40万元	200	200	160				40	利益联结：该项目建成后，由县交通运输局纳入农村公路路网，申请养护资金，县交通运输局定期养护，保障工程长期稳定运行，筑牢利益联结基础。工程优先吸纳当地群众参与施工建设，直接带动务工增收。项目涉及28户136人群众出行。 社会效益：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28户136人出行条件。经济效应：该项目建成后，极大的降低了群众运输成本及运输时间。能有效促进群众经济文化交流。 生态效益：项目建设严格遵循生态保护要求，减少施工对周边地貌、植被的扰动，实现交通工程与生态环境协同发展，提升片区生态承载力。	
19	昌都市江达县	江达县江达镇麦冬村西龙自然村桥梁工程	江达镇麦冬村	项目现状：该桥梁为通往江达镇麦冬村西龙自然村的主要通道，目前桥梁建设位置没有桥梁，只能涉河通过，严重影响群众出行安全。 建设内容：新建混凝土空心板顶应力桥梁1*13米/2座。 可行性：本项目的建设将有效的解决当地群众车辆通行安全。 必要性：经现场实地调查，该桥梁为通往江达镇麦冬村西龙自然村的主要通道，目前桥梁建设位置没有桥梁，只能涉河通过，严重影响群众出行安全。 受益情况：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33户266人出行条件。 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交由江达镇人民政府及交通局负责后续管护。 建设方式：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新建	江达县交通运输局	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240万元，县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60万元	300	300	240				60	利益联结：该项目建成后，由县交通运输局纳入农村公路路网，申请养护资金，县交通运输局定期养护，保障工程长期稳定运行，筑牢利益联结基础。工程优先吸纳当地群众参与施工建设，直接带动务工增收。项目涉及33户266人群众出行。 社会效益：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33户266人出行条件。经济效应：该项目建成后，极大的降低了群众运输成本及运输时间。能有效促进群众经济文化交流。 生态效益：项目建设严格遵循生态保护要求，减少施工对周边地貌、植被的扰动，实现交通工程与生态环境协同发展，提升片区生态承载力。	
20	昌都市江达县	江达县同普乡瓦足村格日尼自然村公路工程	同普乡瓦足村	项目现状：该项目现有道路为骡马道，群众出行只能通过骑行摩托车和馬匹，通行条件极差，严重影响群众出行安全。同时该道路为通往同普乡瓦足村格日尼自然村的唯一通道。 建设内容：新建四级砂石公路3.8公里，路基宽度4.5米、路面宽度3.5米。新建波纹管涵2道，盖板涵1道，片石混凝土挡墙550立方。 可行性：本项目的建设将有效的解决当地群众车辆通行安全。 必要性：经现场实地调查，该项目现有道路为骡马道，群众出行只能通过骑行摩托车和馬匹，通行条件极差，严重影响群众出行安全。同时该道路为通往同普乡瓦足村格日尼自然村的唯一通道。 受益情况：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50户343人出行条件。 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交由同普乡人民政府及交通局负责后续管护。	新建	江达县交通运输局	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320万元，县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80万元	400	400	320				80	利益联结：该项目建成后，由县交通运输局纳入农村公路路网，申请养护资金，县交通运输局定期养护，保障工程长期稳定运行，筑牢利益联结基础。工程优先吸纳当地群众参与施工建设，直接带动务工增收。项目涉及50户343人群众出行。 社会效益：项目建成后，由县交通运输局纳入农村公路路网，申请养护资金，县交通运输局定期养护，保障工程长期稳定运行，筑牢利益联结基础。工程优先吸纳当地群众参与施工建设，直接带动务工增收。项目涉及50户343人群众出行。 社会效益：项目建成后，极大的降低了群众运输成本及运输时间。能有效促进群众经济文化交流。 生态效益：项目建设严格遵循生态保护要求，减少施工对周边地貌、植被的扰动，实现交通工程与生态环境协同发展，提升片区生态承载力。	
21	昌都市江达县	昌都市江达县2026年第一批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波罗乡热多乡、古色3队、俄彭村、同普乡荣松村、江巴村、拉巴村、江布顶乡扎西村	建设内容：新建八字墙取水口4座，新建沉砂池4座，新建引泉池9座，新建蓄水池9座，其中：新建5m³蓄水池5座，新建10m³蓄水池4座，铺设输配水管线30580m。新建水源网围栏1200m，警示牌12块，更换DN25PE入户管160m。安装防淤取水桩87套。 可行性：本工程坐落江达县波罗乡、同普乡热多乡、江布顶乡，得益于其发达的交通网络，为施工提供了极大的便利。在该地区，供水项目的实施经验丰富，得益于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的专业技术和严谨管理，已成功完成多个供水工程。经过深入的现场调查和科学的数据分析，经过重新评估和规划，项目村庄水源能够为本工程提供稳定可靠的水源和充足的供水量，确保工程目标的实现。 必要性：饮用水安全直接关系到居民的健康，长期使用不安全的水会导致各种疾病，因此，解决农村饮水问题对于保障居民健康至关重要。安全、便捷的饮水设施可以显著提升农村居民的生活质量，通过改善供水设施，确保水质安全、水量充足，可以减少居民因取水而花费的时间和精力，提升生活的便利性和舒适度，安全的饮用水是农业生产和经济发展的基础保障。 受益情况：此项目涉及波罗乡、同普乡、字嘎乡、江布顶乡103户1012人。 建设方式：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交由人民政府负责管理维护。	新建	江达县水利局	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620万元，县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178.29万元	798.29	798.29	620				178.29	利益联结：建立“政府统筹+群众受益”核心联结机制，乡人民政府承担管护职责，保障工程长期稳定运行，筑牢利益联结基础。工程优先吸纳当地群众参与施工建设，直接带动务工增收，通过保障供水安全与生产用水，间接联结农户、农业生产主体，助力提升农业收益，建立群众监督反馈机制，鼓励村民参与设施管护监督，形成“共建共享共管”格局，让群众深度绑定项目收益，实现民生与治理双向赋能。项目惠及103户1012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 社会效益：项目惠及103户1012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降低因水质问题引发的疾病发生率，守护村民健康，大幅缩减群众取水时间与精力，释放劳动力投入生产生活，提升乡村生活幸福指数。完善农村基础设施配套，缩小城乡公共服务差距，助力乡村振兴战略落地。同时强化基层治理凝聚力，增强群众对公共服务的获得感。 经济效益：减少居民因取水相关疾病产生的医疗支出，降低间接经济负担，保障农业生产用水稳定，为农作物种植、畜禽养殖提供基础支撑，助力提升农业生产效益。完善的供水设施还可吸引小型农产品加工项目落地，拓宽增收渠道。工程建设及运维阶段带动当地劳务增收，增加群众务工收入，同时降低水资源浪费，提升用水效率，为片区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水利保障。 生态效益：集中供水设施替代分散取水点，减少对地表及地下水源的无序开采，保护区域水资源生态平衡。PE管材及标准化水池设计，降低供水过程中的渗漏损耗，节约宝贵水资源，避免群众为取水过度开垦、破坏植被，缓解生态压力。项目建设严格遵循生态保护要求，减少施工对周边地貌、植被的扰动，实现水利工程与生态环境协同发展，提升片区生态承载力。	
22	昌都市江达县	昌都市江达县江布顶乡转多乡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江布顶乡转多乡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建设内容：新建引泉池12座，新建蓄水池5座，其中：新建5m³蓄水池3座，新建20m³蓄水池2座，新建30m³蓄水池1座，新建50m³蓄水池1座，新建减压池5座，安装消毒设施15套，铺设输配水管线26136m。新建水源网围栏1200m，警示牌12块，更换DN25PE入户管11920m。安装防淤取水桩149套。 可行性：本工程坐落江达县江布顶乡，得益于其发达的交通网络，为施工提供了极大的便利。在该地区，供水项目的实施经验丰富，得益于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的专业技术和严谨管理，已成功完成多个供水工程。经过深入的现场调查和科学的数据分析，经过重新评估和规划，项目村庄水源能够为本工程提供稳定可靠的水源和充足的供水量，确保工程目标的实现。 必要性：饮用水安全直接关系到居民的健康，长期使用不安全的水会导致各种疾病，因此，解决农村饮水问题对于保障居民健康至关重要。安全、便捷的饮水设施可以显著提升农村居民的生活质量，通过改善供水设施，确保水质安全、水量充足，可以减少居民因取水而花费的时间和精力，提升生活的便利性和舒适度，安全的饮用水是农业生产和经济发展的基础保障。 受益情况：此项目涉及江布顶乡转多乡180户1578人。 建设方式：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交由人民政府负责管理维护。	新建	江达县水利局	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638万元，县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160万元	798	798	638				160	利益联结：建立“政府统筹+群众受益”核心联结机制，乡人民政府承担管护职责，保障工程长期稳定运行，筑牢利益联结基础。工程优先吸纳当地群众参与施工建设，直接带动务工增收，通过保障供水安全与生产用水，间接联结农户、农业生产主体，助力提升农业收益，建立群众监督反馈机制，鼓励村民参与设施管护监督，形成“共建共享共管”格局，让群众深度绑定项目收益，实现民生与治理双向赋能。项目惠及170户1625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 社会效益：项目惠及180户1578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降低因水质问题引发的疾病发生率，守护村民健康，大幅缩减群众取水时间与精力，释放劳动力投入生产生活，提升乡村生活幸福指数。完善农村基础设施配套，缩小城乡公共服务差距，助力乡村振兴战略落地。同时强化基层治理凝聚力，增强群众对公共服务的获得感。 经济效益：减少居民因取水相关疾病产生的医疗支出，降低间接经济负担，保障农业生产用水稳定，为农作物种植、畜禽养殖提供基础支撑，助力提升农业生产效益。完善的供水设施还可吸引小型农产品加工项目落地，拓宽增收渠道。工程建设及运维阶段带动当地劳务增收，增加群众务工收入，同时降低水资源浪费，提升用水效率，为片区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水利保障。 生态效益：集中供水设施替代分散取水点，减少对地表及地下水源的无序开采，保护区域水资源生态平衡。PE管材及标准化水池设计，降低供水过程中的渗漏损耗，节约宝贵水资源，避免群众为取水过度开垦、破坏植被，缓解生态压力。项目建设严格遵循生态保护要求，减少施工对周边地貌、植被的扰动，实现水利工程与生态环境协同发展，提升片区生态承载力。	
23	昌都市江达县	昌都市江达县江布顶乡转多乡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江布顶乡转多乡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建设内容：新建八字墙取水口1座，新建沉砂池1座，新建引泉池12座，新建蓄水池7座，其中：新建5m³蓄水池1座，新建10m³蓄水池2座，新建20m³蓄水池2座，新建30m³蓄水池1座，新建减压池座，安装消毒设施10套，铺设输配水管线47670m。新建水源网围栏1300m，警示牌10块，更换DN25PE入户管10320m。安装防淤取水桩129套。 可行性：本工程坐落江达县江布顶乡，得益于其发达的交通网络，为施工提供了极大的便利。在该地区，供水项目的实施经验丰富，得益于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的专业技术和严谨管理，已成功完成多个供水工程。经过深入的现场调查和科学的数据分析，经过重新评估和规划，项目村庄水源能够为本工程提供稳定可靠的水源和充足的供水量，确保工程目标的实现。 必要性：饮用水安全直接关系到居民的健康，长期使用不安全的水会导致各种疾病，因此，解决农村饮水问题对于保障居民健康至关重要。安全、便捷的饮水设施可以显著提升农村居民的生活质量，通过改善供水设施，确保水质安全、水量充足，可以减少居民因取水而花费的时间和精力，提升生活的便利性和舒适度，安全的饮用水是农业生产和经济发展的基础保障。 受益情况：此项目涉及江布顶乡170户1625人。 建设方式：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交由人民政府负责管理维护。	新建	江达县水利局	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632万元，县财政常态化帮扶补助任务资金138万元	790	790	632				158	利益联结：建立“政府统筹+群众受益”核心联结机制，乡人民政府承担管护职责，保障工程长期稳定运行，筑牢利益联结基础。工程优先吸纳当地群众参与施工建设，直接带动务工增收，通过保障供水安全与生产用水，间接联结农户、农业生产主体，助力提升农业收益，建立群众监督反馈机制，鼓励村民参与设施管护监督，形成“共建共享共管”格局，让群众深度绑定项目收益，实现民生与治理双向赋能。项目惠及170户1625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 社会效益：项目惠及170户1625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降低因水质问题引发的疾病发生率，守护村民健康，大幅缩减群众取水时间与精力，释放劳动力投入生产生活，提升乡村生活幸福指数。完善农村基础设施配套，缩小城乡公共服务差距，助力乡村振兴战略落地。同时强化基层治理凝聚力，增强群众对公共服务的获得感。 经济效益：减少居民因取水相关疾病产生的医疗支出，降低间接经济负担，保障农业生产用水稳定，为农作物种植、畜禽养殖提供基础支撑，助力提升农业生产效益。完善的供水设施还可吸引小型农产品加工项目落地，拓宽增收渠道。工程建设及运维阶段带动当地劳务增收，增加群众务工收入，同时降低水资源浪费，提升用水效率，为片区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水利保障。 生态效益：集中供水设施替代分散取水点，减少对地表及地下水源的无序开采，保护区域水资源生态平衡。PE管材及标准化水池设计，降低供水过程中的渗漏损耗，节约宝贵水资源，避免群众为取水过度开垦、破坏植被，缓解生态压力。项目建设严格遵循生态保护要求，减少施工对周边地貌、植被的扰动，实现水利工程与生态环境协同发展，提升片区生态承载力。	

24	宜昌市江达县	宜昌市江达县生达乡村民饮水保障工程	建设内容：重建引泉池15座，重建蓄水池9座，其中：重建5m³蓄水池6座，重建10m³蓄水池3座，新建减压池3座，铺设输水管线30826m，安装消毒设施11套，新建水源地网围栏150m。警示牌15块，更换DN25PE入户管9000m，安装防冻取水桶100套。 可行性：本工程坐落于江达县生达乡日册村，处于其发达的交通网络，为施工提供了极大的便利。在该地区，供水项目的实施经验丰富，得益于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的专业技术和严谨管理，已成功完成多个供水工程。经过深入的现场调查和科学的数据分析，经重新评估和规划，项目村水源能够为本工程提供稳定可靠的水源和充足的供水量，确保工程目标的实现。 必要性：饮用水安全直接关系到居民的健康，长期饮用不安全的水会导致各种疾病，因此，解决农村饮水问题对于保障居民健康至关重要。安全、便捷的饮水设施可以显著提升农村居民的生活质量，通过改善供水设施，确保水质安全、水量充足，可以减少居民因取水而花费的时间和精力，提升生活的便利性和舒适度，安全的饮用水是农业生产和经济发展的基础。 受益情况：此项目涉及生达乡日册村100户701人。 建设方式：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交由人民政府负责管理维护。	新建	江达县水利局	中央财政专项化债补助任务资金630万元，县财政专项资金补助任务资金158万元	788	788	630							利益联结：建立“政府统筹+群众受益”核心联结机制，乡人民政府承担管护职责，保障工程长期稳定运行，筑牢利益联结基础。工程优先吸纳当地群众参与施工建设，直接带动务工增收，通过保障供水安全与生产用水，间接联结农户、农业生产主体，助力提升农业收益。建立健全群众监督反馈机制，鼓励村民参与设施管护监督，形成“共建共享共管”格局，让群众深度绑定项目收益，实现民生与治理双向赋能。项目惠及100户1071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	社会效益：项目惠及100户1071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降低因水质问题引发的疾病发生率，守护居民健康，大幅减轻群众取水时间与精力，释放劳动力投入生产生活，提升乡村生活幸福感。完善农村基础设施配套，缩小城乡公共服务差距，助力乡村振兴战略落地，同时强化基层治理凝聚力，增强群众对公共服务的获得感，为片区安全稳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5	宜昌市江达县	宜昌市江达县生达乡片区农村饮水保障工程	建设内容：新建取水井78口，重建20m³蓄水池2座，新建减压分水池1座，铺设输水管线27740m，安装消毒设施8套，更换DN25PE入户管10000m，安装防冻取水桶100套。 可行性：本工程坐落于江达县生达乡，得益于其发达的交通网络，为施工提供了极大的便利。在该地区，供水项目的实施经验丰富，得益于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的专业技术和严谨管理，已成功完成多个供水工程。经过深入的现场调查和科学的数据分析，经重新评估和规划，项目村水源能够为本工程提供稳定可靠的水源和充足的供水量，确保工程目标的实现。 必要性：饮用水安全直接关系到居民的健康，长期饮用不安全的水会导致各种疾病，因此，解决农村饮水问题对于保障居民健康至关重要。安全、便捷的饮水设施可以显著提升农村居民的生活质量，通过改善供水设施，确保水质安全、水量充足，可以减少居民因取水而花费的时间和精力，提升生活的便利性和舒适度，安全的饮用水是农业生产和经济发展的基础。 受益情况：此项目涉及生达乡150户998人。 建设方式：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交由人民政府负责管理维护。	新建	江达县水利局	中央财政专项化债补助任务资金628万元，县财政专项资金补助任务资金157万元	785	785	628							利益联结：建立“政府统筹+群众受益”核心联结机制，乡人民政府承担管护职责，保障工程长期稳定运行，筑牢利益联结基础。工程优先吸纳当地群众参与施工建设，直接带动务工增收，通过保障供水安全与生产用水，间接联结农户、农业生产主体，助力提升农业收益。建立健全群众监督反馈机制，鼓励村民参与设施管护监督，形成“共建共享共管”格局，让群众深度绑定项目收益，实现民生与治理双向赋能。项目惠及150户998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	社会效益：项目惠及150户998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降低因水质问题引发的疾病发生率，守护居民健康，大幅减轻群众取水时间与精力，释放劳动力投入生产生活，提升乡村生活幸福感。完善农村基础设施配套，缩小城乡公共服务差距，助力乡村振兴战略落地，同时强化基层治理凝聚力，增强群众对公共服务的获得感，为片区安全稳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6	宜昌市江达县	宜昌市江达县色巴村、色巴村二组农村饮水保障工程	建设内容：新建蓄水池9座，集水池10处，安装滤桶60个，DN25入户管道安装3100m，新建配水管网4800m（DN32-DN75PE管1.0m）。 可行性：本工程坐落于江达县色巴乡，得益于其发达的交通网络，为施工提供了极大的便利。在该地区，供水项目的实施经验丰富，得益于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的专业技术和严谨管理，已成功完成多个供水工程。经过深入的现场调查和科学的数据分析，经重新评估和规划，项目村水源能够为本工程提供稳定可靠的水源和充足的供水量，确保工程目标的实现。 必要性：饮用水安全直接关系到居民的健康，长期饮用不安全的水会导致各种疾病，因此，解决农村饮水问题对于保障居民健康至关重要。安全、便捷的饮水设施可以显著提升农村居民的生活质量，通过改善供水设施，确保水质安全、水量充足，可以减少居民因取水而花费的时间和精力，提升生活的便利性和舒适度，安全的饮用水是农业生产和经济发展的基础。 受益情况：此项目涉及生达乡色巴村186户1354人。 建设方式：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新建	江达县水利局	中央财政专项化债补助任务资金418万元，县财政专项资金补助任务资金105万元	523	523	418							经营性产业项目尽职调查报告；本次核查工程合规性，已确认水源达标价，符合流域综合规划与水土保持要求，核查立项、用地、环评等前置手续，均按规范办理，招投标文件合规透明，评估工程技术可行性，PE管道与保温设施适配高原环境，管护主体责任明确，识别风险：需防范高原冬季低温冻害，已配备保温措施；建立长效监测机制；结论：项目合规可控，具备可持续运营条件，可保障长期效益。利益联结：建立“政府主导+群众受益”核心联结机制，乡人民政府统筹协调管护，保障工程稳定运行。工程建设优先吸纳本地劳务工，直接带动增收，通过水质合理定价（覆盖运维成本为主），形成“群众付费、政府帮衬、全民受益”闭环，联动村集体，鼓励村民参与日常巡查，建立奖惩机制，同步拓展乡村旅游，为种养产业提供供水保障，实现民生改善与产业发展协同增效。	社会效益：工程惠及186户1354人，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难题，降低饮水相关疾病发生率，守护居民健康，解放取水劳动力，尤其轻妇和老、老人取水负担，让群体有更多时间投入到生产生活中去，提高生活质量。完善农村基础设施，缩小城乡生活差距，筑牢乡村振兴根基。强化基层治理凝聚力，通过安全供水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助力民族团结与片区社会稳定发展。
27	宜昌市江达县	鄂乡乡青秧村、色巴村、沙沱村、巴洛村、岩比乡松达村、岩比村	建设内容：重建八地取水口10座，重建沉砂池10座，重建引泉池5座，重建蓄水池15座，铺设输水管线31789m，新建水源地网围栏1500m，警示牌15块，更换DN25PE入户管26000m，安装防冻取水栓250套。 可行性：本工程坐落于江达县鄂乡乡和岩比乡，得益于其发达的交通网络，为施工提供了极大的便利。在该地区，供水项目的实施经验丰富，得益于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的专业技术和严谨管理，已成功完成多个供水工程。经过深入的现场调查和科学的数据分析，经重新评估和规划，项目村水源能够为本工程提供稳定可靠的水源和充足的供水量，确保工程目标的实现。 必要性：饮用水安全直接关系到居民的健康，长期饮用不安全的水会导致各种疾病，因此，解决农村饮水问题对于保障居民健康至关重要。安全、便捷的饮水设施可以显著提升农村居民的生活质量，通过改善供水设施，确保水质安全、水量充足，可以减少居民因取水而花费的时间和精力，提升生活的便利性和舒适度，安全的饮用水是农业生产和经济发展的基础。 受益情况：此项目涉及江达县鄂乡乡、岩比乡2600户2350人。 建设方式：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交由人民政府负责管理维护。	改建	江达县水利局	872.67	872.67	872.67								资源链接：确权划转项目为国家投资，因项目受益覆盖整个利益链，建立“政府统筹+群众受益”核心联结机制，乡人民政府承担管护职责，保障工程长期稳定运行，筑牢利益联结基础。工程优先吸纳当地群众参与施工建设，直接带动务工增收，通过保障供水安全与生产用水，间接联结农户、农业生产主体，助力提升农业收益。建立健全群众监督反馈机制，鼓励村民参与设施管护监督，形成“共建共享共管”格局，让群众深度绑定项目收益，实现民生与治理双向赋能。项目惠及2600户2350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	社会效益：项目惠及2600户2350名群众，彻底解决当地饮水安全隐患，降低因水质问题引发的疾病发生率，守护居民健康，大幅减轻群众取水时间与精力，释放劳动力投入生产生活，提升乡村生活幸福感。完善农村基础设施配套，缩小城乡公共服务差距，助力乡村振兴战略落地，同时强化基层治理凝聚力，增强群众对公共服务的获得感，为片区安全稳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4	昌都市江达县	昌都市江达县娘西乡强白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娘西乡强白村	建设内容：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新建混凝土道路1240m,路面宽度3.5m;新建2座单空跨径3m的盖板涵;新建过滤池1座20m,挡墙3002.9m;原有土路平整4287m、维修蓄水池1座20m;采购勾缝式垃圾箱6个,安装太阳能路灯30盏及其相关附属设施。 可行性：通过项目建设,从而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基础设施条件,使村庄周边环境更宜居。 必要性：强白村目前无任何排污市政管网和群众主道路均为土路,人畜未分离道路脏乱差。 现状：1.交通道路设施薄弱:强白村部分聚居村落目前仍以土路为主,道路未实现硬化。部分人行路段仍依赖临时搭建的木制独木桥作为通行设施,涵洞配置严重不足,尤其在汛期或强降雨期间,极易因排水不畅导致道路中断。此外,全村范围内缺乏必要的挡土墙等边坡防护设施,局部道路边坡长期受雨水冲刷,已多次发生塌方现象,不仅影响交通,更对过往行人及车辆构成威胁,亟需进行系统性整治与提升。2.村庄内部河沟缺乏防洪堤防护:村域内主要河沟至今未建设任何防洪堤坝,河道两侧民居与耕地直接暴露于洪水威胁之下。3.人居环境配套设施不足:村庄主干道无任何公共照明设施,夜间通行缺乏安全保障。村庄地形为山体坡地,较为集中聚居地分两处,村委会离两大聚居地均较远,不方便收集村民生活垃圾。 受益情况：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91户494人出行条件。 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交由娘西乡人民政府负责后续管护。 建设方式：由甲方通过招投标建设实施。	新建	江达县农业农村局和科学技术局	中央财政农村农业和科技项目资金504万元,县财政配套乡村振兴补助任务资金127.04万元	631.04	631.04	504						127.04	社会效益:项目建成后,彻底改善91户494人出行条件,消除山路、危桥及塌方带来的安全隐患。完善防洪、照明等设施,保障村民生命财产安全,提升生活幸福感。人居环境优化可凝聚村民共识,推动乡村治理提质增效。同时,基础设施完善便于村委会开展服务,拉近与聚居地距离,促进公共服务均等化,助力乡村精神文明建设,构建和谐宜居的乡村氛围。 经济效益:硬化道路与完善设施降低农牧民出行及物资运输成本,助力特色农产品外销,良好人居环境可吸引周边资源流入,为乡村后续发展奠定基础。项目实施过程中可带动本地劳动力就业,增加村民劳务收入,基础设施升级提升村庄土地价值,为后续产业发展提供支持,形成良性经济循环。 生态效益:防洪堤与挡墙建设减少水土流失,保护河道生态与耕地资源,改善区域生态环境。垃圾焚烧站使用生活垃圾集中处理,避免污染土壤、水源,提升村庄生态质量。清水沟与过滤池保障饮水安全,维护水体生态平衡。道路硬化与边坡防护降低雨水冲刷影响,修复受损生态肌理,实现人居环境与自然生态协调发展。	社会效益:项目建成后可惠及91户494名村民,彻底改善村内出行条件,破解雨雪季通行难题与冬季结冰安全隐患,降低出行事故发生率。完善的垃圾转运设施,能提升村民生活质量,减少蚊蝇传播风险。项目契合乡村振兴与人居环境整治政策,增强村民获得感与幸福感,凝聚乡村发展共识。同时填补区域公共服务设施空白,推动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筑牢乡村治理与长远发展的群众基础和硬件根基。 经济效益:道路硬化与设施完善可降低农产品运输成本,缩短产销距离,助力村特内特色农产品外销,拓宽村民增收渠道。良好的人居环境与交通条件,为乡村旅游、林下经济等产业发展奠定基础,激发乡村产业活力。项目实施过程中可带动本地劳动力就业,增加村民收入,同时减少因道路破损、造成的经济损失,提升村庄资产价值,为后续产业项目落地创造有利条件,形成“基建促产业、产业稳增收”的良性循环。 生态效益:保护村庄生态环境。道路边沟与排水设施规范雨水排放,避免水土流失,适配高海拔地区生态脆弱特点。项目实施兼顾基建完善与生态保护,推动村庄形成“宜居+生态”的发展格局,守护高海拔地区生态屏障。
(五) 农牧民技能培训类								0	0	0	0	0	0	0	0			
(六) 贷款贴息类								214.23	214.23	214.23	0	0	0	0	0			
35	昌都市江达县	江达县2026年贷款贴息项目	十三乡镇	建设内容：江达县2026年小额信贷贴息214.23万元。	新建	江达县农业农村局和科学技术局	中央财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214.23万元	214.23	214.23	214.23								
(七) 其他类(含:跨区域就业补助、帮扶车间补助等)								175.74	175.74	123.74	52	0	0	0	0			
36	昌都市江达县	江达县2026年跨省就业路费补贴项目	波罗乡	建设内容：江达县2026年跨省就业路费补贴,跨省务工就业达6个月以上根据《关于调整优化农牧民跨区域就业路费补贴兑现程序的通知》藏人社发〔2025〕28号、《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巩固易地搬迁脱贫成果实施方案的通知》藏政办发〔2023〕9号、《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藏重点乡村乡村振兴重点帮扶乡镇行动干训指南的通知》藏政办发〔2023〕10号、《关于贯彻国家乡村振兴局《应对新冠疫情影响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若干措施》实施细则》藏乡振发〔2022〕87号,项目严格履行“申请—村级初审—乡镇复核—县级审核—公示—资金发放”全流程,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接受群众监督,确保公开公平公正;资金来源于财政就业帮扶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可追溯,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规定执行,专人负责、专项核算,定期开展资金使用核查,杜绝截留、克扣、挪用等违规行为。利益联结情况:重点就业群体(核心受益主体)通过享受路费补贴,降低跨省就业成本,实现稳定就业、增收致富,同时提升就业技能,拓宽发展空间;村集体作为初审主体,在协助群众申请、核实务工信息过程中,强化服务功能和凝聚力,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劳务服务主体(如劳务中介、培训机构)依托项目推进,拓展劳务输出、技能培训等业务,实现规范化发展;政府通过项目落地,落实就业帮扶、民生保障职责,带动劳务输出产业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彰显民生温度与责任担当。	新建	江达县农业农村局和科学技术局	中央财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0.15万元	0.15	0.15	0.15							社会效益:精准帮扶特殊群体,针对性解决脱贫户、监测户、弱劳力等群体跨省就业“出行难、成本高”的痛点,彰显社会公平与民生关怀;拓宽乡村就业渠道,化解县域内剩余劳动力就业压力,减少因就业困难引发的家庭矛盾、邻里纠纷,筑牢乡村社会和谐稳定防线;推动务工人员走出高原,学习区外先进技能和就业经验,提升自身就业竞争力,实现“就业增收+技能提升”双向驱动,激发群众内生动力、拥有“等靠要”思想。 经济效益:激励群众跨省就业,依托区外更高薪资水平实现稳定增收,拓宽收入渠道,有效防范返贫致贫风险,夯实群众增收致富基础;带动县域内劳务输出产业规范化发展,间接拉动劳务中介、技能培训等配套服务需求,同时务工人员的外迁收入可反哺家乡消费,推动乡村小微经济活力,形成“就业增收—返乡消费—乡村发展”的良性循环。 生态效益:引导县域剩余劳动力跨省就业,减少本地过度放牧、资源粗放利用等行为,减轻高原生态环境承压压力;二是务工人员在外就业过程中,可接触先进生态保护理念和环保技术,返乡后主动传播环保知识,带动身边群众提升生态环保意识。	
37	昌都市江达县	江达县一站式服务配套岗位项目	江达县十三乡镇	建设内容：针对我县各村弱劳力、单亲家庭、监测户、脱贫户等无法外出、无业可收、收入偏低的重点帮扶对象,根据就近就便的原则提供重点帮扶乡(镇)乡村环境管护员、易地搬迁安置区环境保洁员等岗位,按照西藏自治区最低保障标准每人每月岗位补助2360元进行执行,共计聘选62名一站式服务配套岗位。 可行性：随着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的不断深入与推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已被提升为一项关键任务和重要目标。在此背景下,开发岗位能够为易地搬迁安置点的后续管理和维护提供重要支撑,是实现农村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举措之一。同时为搬迁群众创造稳定的就业机会,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乡村社会经济的全面协调发展。 必要性：目前,农村地区尤其是易地搬迁安置点在环境卫生管理方面存在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开发村庄环境卫生岗位,安排专人负责垃圾清理、道路清扫、公共区域保洁等工作,能够及时有效地处理日常产生的垃圾和废弃物,保持村庄环境的整洁卫生。同时,通过制定明确的岗位责任制度和考核标准,可以建立起长效的环境卫生管理机制,确保环境治理工作的常态化和规范化。 补贴人数：62名。	新建	江达县农业农村局和科学技术局	中央财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123.59万元,自治区财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32万元	175.59	175.59	123.59	52						社会效益:精准帮扶向帮扶弱劳力、单亲家庭等特殊群体,彰显社会公平与民生关怀;解决62户家庭的就业难题,化解乡村弱劳力就业矛盾,维护乡村社会和谐稳定;以“劳动获报酬”打破“等靠要”思想,激发帮扶对象内生动力,同时让其掌握基础环境管护技能,实现“扶志+扶智”;充实乡村环境管护公共服务力量,提升乡村治理精细化水平。 经济效益:为62名重点帮扶对象提供每月2360元的固定岗位补助,年发放补助共计175.584万元,直接为困难家庭筑牢收入底线,有效防范返贫致贫;就近就业模式让帮扶对象免去外出务工的交通、住宿等成本,提升收入实际获得感。 生态效益:通过62名岗位人员实现各村及易地搬迁安置区环境管护网格化、常态化覆盖,有效解决乡村生活垃圾乱堆、公共区域脏乱差等问题,持续改善乡村人居环境;对乡村周边林地、草地、河道等区域开展环境治理,减少生活垃圾对高原土壤、水源、植被的污染,保护乡村生物多样性,筑牢高原乡村生态基础;以环境营造和管护推动“高原和美乡村”建设,实现生态保护与宜居生活相统一。	